



#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 2021 年度報告



# 目錄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年報

公司資料	2
主席函件	4
公司簡介	6
五年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8
董事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綜合財務報表	8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任書良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

張景霞女士

(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Alan Shaver先生

黃立達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立達先生(主席)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Alan Shaver先生

### 薪酬委員會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主席)

Alan Shaver先生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任書良先生(主席)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Alan Shaver先生

## 公司秘書

任書玲女士

## 授權代表

張景霞女士

任書玲女士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呂鄭洪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龍崗區寶龍街道  
寶龍社區寶荷大道76號(郵政編碼：518000)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13樓1302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股份代號

1317

### 公司網站

[www.mapleleaf.cn](http://www.mapleleaf.cn)

### 投資者關係

電郵：[ir@mapleleaf.net.cn](mailto:ir@mapleleaf.net.cn)  
地址：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13樓1302室



# 主席函件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包括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在內的年度報告。

## 業績及股息

於2021年5月14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起生效。《實施條例》使得本集團對經營為中國居民提供義務教育(包括六年小學教育及三年初中教育)的民辦學校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學齡前教育的非營利性學校(「受影響學校」)的聯屬實體的控制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及限制。由於《實施條例》生效時間較短，各地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出台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和細則，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與受影響學校之間的現有合同安排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存在不確定性，因此不能斷定相關安排在《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時具有法律約束力和

可依法執行。因此，董事認為，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根據與受影響學校的合約安排，本集團作為主事人為自身利益作出並執行相關決定不再可行及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失去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受影響學校終止入賬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且受影響學校業務已於2021年8月31日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的更新」一節。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941,000,000元及人民幣385,900,000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671,900,000元及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43,400,000元。

來自持續經營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2,151,100,000元及人民幣1,528,600,000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定義見下文)為人民幣610,000,000元，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72,700,000元或13.5%。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基於經調整純利計算的的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28.4%及35.1%。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主席函件

### 業務摘要

楓葉教育的質素反映於我們的學生所取得的成就。儘管疫情產生全球性影響，於2020/2021學年末，1,778名楓葉高中2021屆學生（「**2021屆學生**」）收到超逾7,485份來自17個國家的大學的錄取通知書。此外，139名2021屆學生已收到QS排名前十大學（包括位於英國知名的倫敦大學學院及倫敦帝國學院）的錄取通知書。另外，1,514名學生（佔2021屆學生人數約85.2%）收到至少一封來自楓葉教育全球名校百強榜中上榜學校的錄取通知書。

為向楓葉畢業生提供更多升學選擇，本集團與超過20所知名國內大學訂立合作協議，例如北京外國語大學、北京理工大學等。該等大學與海外大學合作提供各類學科課程。我們將繼續加大與中國國內大學的合作並為我們的高中畢業生提供多種選擇。

### 展望

繼《實施條例》頒佈後，楓葉已將其發展策略由金字塔結構調整為倒金字塔結構並且我們的高中將施行雙軌發展計劃。我們將重點發展提供楓葉世界學校課程（「**世界學校課程**」）的高中，適度發展學生參加全國大學入學考試（「**高考**」）的普通高中。

我們將拓展線上教育，為境內外學習者提供世界學校課程、英語作為第二語言（「**ESL**」）課程及漢語作為第二語言（「**CSL**」）課程及證書考試培訓或其他新型教育產品。

除提供學歷教育服務外，本集團還計劃進一步發展教育產業鏈業務。相較於以前只對楓葉學生內部提供服務，我們

計劃為大學、寄宿學校、機構和企業食堂提供專業餐飲服務；為各學校和機構以及企業客戶提供供應校服和職業裝服務。我們將努力把楓葉品牌打造成專業的餐飲和職業裝品牌，為本集團貢獻額外的收入。

海外擴張是本集團長期增長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相信，楓葉品牌學校的全球版圖有助本集團在中國的招生，原因是中國父母認識到楓葉能夠為其子女提供層面更廣的教育機會。事實上，不單中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如東南亞）乃至世界範圍（如北美）對中英文雙語教育的需求均日益增長。因此，本集團相信，憑藉其中英文課程，再加上ESL及CSL課程的獨特優勢，其精準定位可滿足一帶一路沿線倡導融合東西文化精華之國家對優質國際學齡前至十二年級（「**K-12**」）教育之需求。本集團將以加拿大國際學校及皇立國際學校品牌於東南亞國家進一步拓展其學校網絡。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楓葉各位學生家長，各地政府及各位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同時亦對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於年內所作的貢獻及付出的努力致以衷心謝意，亦感謝各管理人員、教師及員工努力奉獻為數以萬計的楓葉學生提供最優質的教育。

任書良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1年12月13日

\* 僅供識別



# 公司簡介

## 公司簡介

憑藉在中國營運國際學校逾26年的經驗，以入讀學生人數計，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國際學校辦學團體之一，通過結合東西方教育理念的精華，提供優質雙語教育。

楓葉世界學校課程(「世界學校課程」)為全球首個具有東方文化特色的國際課程。其與世界兩間最大教育機構合作，由UK ENIC(前稱UK NARIC)對標認可及Cognia(前稱AdvancED)認證。截至2021年8月31日，我們收到來自12個國家113所大學的正式支持信函，並已成功於中國國內大學推廣世界學校課程。我們深信，世界學校課程日後將成為與A-Level及國際文憑(「IB」)課程相當的一流國際教育課程。

我們的海外學校皇崑國際學校(「KIS」)為馬來西亞的學齡前至12年級學生提供A-Level課程。KIS主要以本地學生以及主要來自亞洲國家的國際學生為目標。加拿大國際學校(「CIS」)為新加坡兩個校區(Tanjong Katong校區及Lakeside校區)內學齡前至12年級學生提供IB課程。CIS為新加坡最大(就收益及入讀學生人數而言)的盈利性優質國際學校之一，主要以在新加坡就業的外籍家庭，尤其是來自美國、印度及其他亞洲國家的家庭為目標。CIS以其備受讚譽的中英文雙語課程而聞名，其學生身處文化大熔爐，並由獲得IB認證英語為母語的合資格人士授課。



# 五年財務摘要

## 業績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經重列)	
收益	1,083,182	1,341,267	1,570,231	385,882	941,015
收益成本	(543,331)	(717,163)	(835,397)	(228,405)	(525,265)
毛利	539,851	624,104	734,834	157,477	415,7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440,662	547,879	680,899	56,997	(625,815)
年內溢利(虧損)	413,723	538,403	654,169	43,425	(671,919)
經調整純利(附註3)	437,227	592,393	690,263	537,262	609,968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15.32	19.02	22.20	1.46	(22.62)

盈利率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附註2)
	2017年 (附註1)	2018年 (附註1)	2019年 (附註1)	2020年 (附註2) (經重列)	
毛利率	49.8%	46.5%	46.8%	40.8%	44.2%
純利(虧損)率	38.2%	40.1%	41.7%	11.3%	(71.4%)
經調整純利率	40.4%	44.2%	44.0%	35.1%	28.4%

附註：

1. 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
2.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
3.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計算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計及已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的來自受影響學校的溢利，而不包括來自下列各項的影響：(i)收購產生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物業折舊；(ii)可換股債券(定義見下文)公平值變動；(iii)以股份付款；(iv)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v)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收入；及(vi)就物業、校舍及設備、商譽、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確認的一次性減值虧損。受影響學校財務業績已於2021年8月31日在終止綜合入賬後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已經重列。更多詳情，請見下文表格「計算經調整純利」。



## 五年財務摘要

## 資產及負債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非流動資產	2,672,680	3,005,907	3,475,273	8,291,609	<b>5,180,100</b>
流動資產	1,744,238	2,790,223	3,048,461	2,977,621	<b>2,701,122</b>
流動負債	1,566,413	1,866,728	2,018,979	4,584,093	<b>3,301,873</b>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77,825	923,495	1,029,482	(1,606,472)	<b>(600,751)</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50,505	3,929,402	4,504,755	6,685,137	<b>4,579,349</b>
總股權	2,501,518	3,691,829	4,245,775	4,623,635	<b>1,388,857</b>
非流動負債	348,987	237,573	258,980	2,061,502	<b>3,190,492</b>
總股權及非流動負債	2,850,505	3,929,402	4,504,755	6,685,137	<b>4,579,349</b>

節選主要項目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物業、校舍及設備	1,814,438	2,105,782	2,419,241	3,842,542	<b>2,002,303</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9,296	2,220,694	2,762,328	1,310,907	<b>739,477</b>
總借款	424,146	431,338	330,989	3,630,566	<b>3,382,248</b>
遞延收益	1,008,348	1,168,873	–	–	<b>–</b>
合約負債	–	–	1,375,604	1,506,002	<b>441,673</b>

流動資金	於8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資本與負債比率(附註3)	0.17	0.12	0.08	0.79	<b>2.44</b>

附註：

1. 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
2.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
3. 資本與負債比率乃按有關財政年度末總借款除以總股權計算。



## 五年財務摘要

### 每股股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港仙
	2017年 港仙	2018年 港仙	2019年 港仙	2020年 港仙	
中期股息	3.0	4.0	4.7	–	–
末期股息	4.3	5.1	5.6	–	–
特別股息	–	–	–	–	–
總計	7.3	9.1	10.3	–	–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純利及其它經調整數字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該等財務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以呈列者。本公司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便於比較各期間的經營表現。本公司認為，該等計量以助力本集團管理層瞭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的相同方式，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了實用資料。

然而，將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 計算經調整純利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671,919)	43,425
加：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453,837	465,654
由收購產生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物業折舊(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	80,519	12,517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	(52,737)	–
以股份付款(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	8,570	16,177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1,420)	–
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收入	(541)	(511)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一次性減值虧損		
— 物業、校舍及設備	545,230	–
— 商譽	199,215	–
— 使用權資產	46,798	–
— 其他無形資產	2,416	–
經調整年內純利	609,968	537,262



## 五年財務摘要

## 本集團按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劃分的財務業績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41,015	1,210,134	2,151,149
收益成本	(525,265)	(618,820)	(1,144,085)
毛利	415,750	591,314	1,007,064
投資及其他收入	76,010	9,093	85,103
其他收益及虧損	(736,628)	(478)	(737,10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65	–	1,765
營銷開支	(15,716)	(22,473)	(38,189)
行政開支	(250,725)	(115,350)	(366,075)
財務成本	(116,271)	(5,258)	(121,529)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5,815)	456,848	(168,967)
稅項	(46,104)	(3,011)	(49,115)
年內(虧損)溢利(扣除終止綜合入賬 受影響學校時的一次性虧損前)	(671,919)	453,837	(218,082)
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時的一次性虧損	–	(2,905,548)	(2,905,548)
年內虧損	(671,919)	(2,451,711)	(3,123,630)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85,882	1,142,726	1,528,608
收益成本	(228,405)	(586,978)	(815,383)
毛利	157,477	555,748	713,225
投資及其他收入	47,950	11,824	59,77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243	18,271	25,514
營銷開支	(10,436)	(21,717)	(32,153)
行政開支	(132,724)	(92,469)	(225,193)
財務成本	(12,513)	(5,797)	(18,310)
除稅前溢利	56,997	465,860	522,857
稅項	(13,572)	(206)	(13,778)
年內溢利	43,425	465,654	509,07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的市場定位

憑藉在中國營運國際學校逾26年的經驗，以入讀學生人數計，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國際學校辦學團體之一，通過結合東西方教育理念的精華，提供優質雙語教育。

楓葉世界學校課程(「世界學校課程」)為全球首個具有東方文化特色的國際課程。其與世界兩間最大教育機構合作，由UK ENIC(前稱UK NARIC)對標認可及Cognia(前稱AdvancED)認證。截至2021年8月31日，我們收到來自12個國家113所大學的正式支持信函，並已成功於中國國內大學推廣世界學校課程。我們深信，世界學校課程日後將成為與A-Level及國際文憑(「IB」)課程相當的一流國際教育課程。



我們的高中於2020/2021學年開始時提供世界學校課程。我們獨特的課程及體系旨在培養具有全球視野以及精通中國文化及智慧的精英人才。本集團主要以來自中國日漸富裕的中產階層家庭且旨在追求海外高等教育的中國學生為目標，並向學生收取可承受及具競爭力的學費。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楓葉」)已於2021年3月將其總部搬遷至深圳。深圳總部將於2022/2023學年開始時正式啟動。本集團總部搬遷至深圳乃確保本集團第六個五年規劃(2020/2021至2024/2025學年)(「六五規劃」)成功的戰略舉措，並將有助於本集團為其於中國及海外擴張招聘及挽留人才。此外，新總部將提高「楓葉」品牌的品牌知名度並加速我們在中國一線城市(尤其在大灣區)的業務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海外學校皇崑國際學校(「KIS」)為馬來西亞的學齡前至12年級學生提供A-Level課程。KIS主要以本地學生以及主要來自亞洲國家的國際學生為目標。加拿大國際學校(「CIS」)為新加坡兩個校區(Tanjong Katong校區及Lakeside校區)內學齡前至12年級學生提供IB課程。CIS為新加坡最大(就收益及入讀學生人數而言)的盈利性優質國際學校之一，主要以在新加坡就業的外籍家庭，尤其是來自美國、印度及其他亞洲國家的家庭為目標。CIS以其備受讚譽的中英文雙語課程而聞名，其學生身處文化大熔爐，並由獲得IB認證英語為母語的合資格人士授課。

### 升讀大學

楓葉教育的質素反映於我們的學生所取得的成就。儘管全球各地受疫情影響，於2020/2021學年末，1,778名楓葉2021屆高中學生(「2021屆學生」)收到超逾7,485份來自17個國家的大學的錄取通知書。此外，139名2021屆學生收到QS排名前十大學(包括位於英國知名的倫敦大學學院及倫敦帝國學院)的錄取通知書。另外，1,514名學生(佔2021屆學生人數約85.2%)收到至少一封來自楓葉教育全球名校百強榜中上榜學校的錄取通知書。

為向楓葉畢業生提供更多升學選擇，本集團與超過20所國內知名大學訂立合作協議，例如北京外國語大學、北京理工大學等。該等大學與海外大學合作提供各類學科課程。我們將繼續加大與國內大學的合作，並為我們的高中畢業生提供多種選擇。

楓葉與世界各地諸多大學和學院保持長期合作關係。多所大學及學院皆與我們訂立諒解備忘錄，以加快我們高中畢業生的錄取程序。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以協助學生明智地選擇他們要就讀的大學及學院，並自2005年11月起每年都會於我們的校園舉辦大學和學院招生展覽。此外，我們亦會協助學生辦理入學、簽證和獎學金，為他們出國留學做好準備。我們相信，我們的服務能確保我們的學生從高中順利過渡至高等教育。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的更新

於2021年5月14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起生效。《實施條例》制定了落實上位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分類管理制度頂層設計下的具體落地措施，有助於規範和推動我國民辦教育的「分類管理」、「分類扶持」及「分類發展」政策，實現民辦教育走與眾不同的特色化和高質量發展之路，滿足新時期不同家庭對教育的多樣化及選擇性需求。

《實施條例》禁止外資通過併購及合約安排以及關聯方交易參與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及非營利性幼兒園。該限制的目的是為了保證非營利性學校的合法權益及權利，尤其是保護非營利性學校的財產權益，避免非營利性學校辦學收益的不當轉出。

《實施條例》在加強對義務教育階段學校監管的同時，明確民辦教育享受中國政府規定的稅收優惠政策，給予營利性學校收費自主權，並且鼓勵和支持民辦學校利用互聯網技術實施在線教育、給予實施高等教育和中等職業技術教育等民辦學校自助設置專業、開設課程等更大的自主權，豐富了民辦學校的辦學方式，擴大了民辦學校的學生來源，有利於民辦學校的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實施條例》使得本集團對經營營辦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及非營利性幼兒園的聯屬實體的控制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及限制。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與受影響學校之間的現有合同安排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存在不確定性，因此不能斷定相關安排在《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時具有法律約束力和可依法執行。根據其對合同安排的重新評估及《實施條例》的深遠影響，本公司認為，本集團利用合同安排的權力指導相關活動的能力以及影響其受影響學校的可變回報的能力已於緊接《實施條例》生效前2021年8月31日之前終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本集團作出相關決定以自受影響學校獲得重大可變回報不再可行。因此，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失去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且受影響學校終止入賬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且受影響學校業務已於2021年8月31日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

由於受《實施條例》的影響，本集團已決定採取措施優化其營運架構，以減輕《實施條例》的影響。該等措施包括(其中包括)將現有高中學生從經營牌照與在中國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及/或非營利性幼兒園相同的高中(「混合高中」)轉入在中國擁有獨立經營牌照的高中(「獨立高中」)並在中國海南、河南及其他省份的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登記及備案以取得八所混合高中的獨立經營牌照。

當地方政府公佈與《實施細則》有關的更多細節或具體實施細則後，在與地方政府進一步協商的前提下，本集團將實施相關計劃，包括：(a)將八所獨立高中註冊為營利性學校，在這些獨立高中獲得單獨和營利性的經營牌照後，其財務業績預計將合併到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b)向當地政府有關部門進行登記和備案，將幼兒園的牌照性質由「非營利性」幼兒園變更為「營利性」幼兒園；及(c)與地方政府協商，探討以下各項的可行性：(1)通過轉讓、捐贈或其他合法途徑撤銷對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包括小學和初中)的投資；及(2)就受影響學校在雙方都能接受的條件下協商未來可能的合作，據此，未來的合作預計將涉及本集團繼續向受影響學校提供教育、運營、管理和輔助服務，以換取撤資後的服務費作為回報。此外，由於受影響學校的畢業生可能會選擇本集團提供的高中教育服務，預計將產生較少的營銷費用。

本集團已將其招生策略由金字塔結構調整為六五規劃的倒金字塔結構，重點發展提供世界學校課程的高中。本集團將拓展在線教育，為國內外學習者提供世界學校課程、ESL課程及CSL課程以及證書考試培訓或其他新的教育產品。

截至本報告日期，《實施條例》生效時間較短，各地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出台相應的分類管理條例及細則，《實施條例》在各地的不同實施政策和要求，需待各地政府根據實際情況出台相關文件後予以落實。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Covid-19的影響

儘管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中國學校自2020/2021學年開始起恢復面對面授課。開學前，楓葉已對各校區進行徹底清潔消毒及確保各項防疫物資供應充足，以提高校園的安全性及保護所有學生和僱員的健康與安全。Covid-19對我們中國學校的影響已進一步緩解。

我們的海外學校KIS以本地學生及國際學生為目標。而CIS以在新加坡工作的外籍家庭以及國際學生為目標。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CIS主要提供面對面教學，而KIS則通過面對面和在線教學進行混合教學，因為馬來西亞政府持續發佈封鎖令以遏制Covid-19疫情蔓延。隨著廣泛開展疫苗接種及疫情穩定，我們預期海外國家將逐漸解除旅遊限制並放寬簽證條件，這將提高我們海外學校的學生入讀率，並使國內及海外楓葉學校受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業務回顧章節所載資料包含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以及在中國營運的為中國居民提供義務教育(包括六年小學教育及三年初中教育)的民辦學校及提供學齡前教育的非營利性學校(即受影響學校)相關資料,受影響學校業務自2021年8月31日起已終止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由於受影響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業務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評估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時應審慎行事。

### 入讀學生人數

	於學年終		於學年終	
	2020/2021學年	佔總額百分比(%)	2019/2020學年	佔總額百分比(%)
高中*	7,596	16.6	8,280	18.2
初中*	10,039	21.9	10,121	22.2
小學*	22,333	48.7	22,074	48.4
幼兒園*	5,591	12.2	4,854	10.6
外籍人員子女學校	270	0.6	275	0.6
入讀學生總數	45,829	100	45,604	100

\* 受影響學校包括中國境內的混合高中、初中、小學及非營利性幼兒園。

入讀學生總數由2019/2020學年終的45,604人增加225人或0.5%至2020/2021學年終的45,829人,乃主要由於中國濟南、鹽城及襄陽的學校使用率提升所致。

本集團已將其招生策略由金字塔結構調整為六五規劃的倒金字塔結構。楓葉將重點發展提供世界學校課程的高中,適度發展學生參加高考的普通高中。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學校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兩個財政年度末按類型劃分的學校：

	於8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高中*	18	18
初中*	29	28
小學*	33	30
幼兒園*	34	30
外籍人員子女學校	3	3
總計	117	109

\* 受影響學校包括中國境內的混合高中、初中、小學及非營利性幼兒園。

### 本集團教師

教師乃維持優質教育課程及服務，以及維護品牌聲譽的關鍵。認證教師為教學人員中的核心團隊，可令我們在擴張的同時維持教育服務的質素。本集團已設立全球招募辦公室（「全球招募辦公室」），負責招聘世界各地的高中外籍教師及ESL外籍教師。全球招募辦公室的設立可確保楓葉外籍教師的質素及數量，同時可滿足本集團六五規劃的發展需要。

### 未來發展

繼《實施條例》頒佈後，楓葉已將其發展策略由金字塔結構調整為倒金字塔結構並且我們的高中將施行雙軌發展計劃。我們將重點發展提供世界學校課程的高中，適度發展學生參加高考的普通高中。



我們將拓展線上教育，為境內外學習者提供世界學校課程、ESL及CSL及證書考試培訓或其他新型教育產品。

除提供學曆教育服務外，本集團還計劃進一步發展教育產業鏈業務。相較於以前只對楓葉學生內部提供服務，我們計劃為大學、寄宿學校、機構和企業食堂提供專業餐飲服務；為各學校和機構以及企業客戶提供供應校服和職業裝服務。我們將努力把楓葉品牌打造成專業的餐飲和職業裝品牌，為本集團貢獻額外的收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標準實施戰略

根據標準實施戰略，本集團已於2020/2021學年開始時推出世界學校課程，其為中國首個自主知識產權國際化認證課程。本集團第一批世界學校課程的畢業生將於2023年6月取得Cognia(前稱AdvancED)認可的楓葉高中畢業文憑。世界學校課程由楓葉課程專家開發，符合高水平的學術及課程標準，為學生進入世界一流大學做好準備。本公司已與UK ENIC(前稱UK NARIC)訂立協議，以加拿大、美國及英國課程來對標楓葉世界學校課程，而楓葉世界學校課程已獲得Cognia(前稱AdvancED)的認證(兩者均為世界最知名的認證機構之一)，進一步保證楓葉畢業生將能無縫過渡至全球大學。

### 海外擴張

海外擴張是本集團長期增長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相信，楓葉品牌學校的全球版圖有助本集團在中國的招生，原因是中國父母認識到楓葉能夠為其子女提供層面更廣的教育機會。事實上，不單中國，一帶一路國家(如東南亞)，及全球(如北美洲)對中英文雙語教育的需求均日益增長。因此，本集團相信，憑藉其中英文課程，再加上ESL及CSL課程的獨特優勢，其精準定位可滿足一帶一路沿線倡導融合東西文化精華之國家對優質國際幼兒園至十二年級(「K-12」)教育之需求。本集團將以CIS品牌及KIS品牌於東南亞國家進一步拓展其學校網絡。

### 結語

根據六五規劃，本集團將繼續採納多重擴張策略，包括但不限於增加入學人數、提高學費、按輕資產模式開設更多學校、收購與本集團有協同作用的學校及擴張我們的既有學校以於中國及海外實現增長目標，致力成為全球最大的國際學校辦學團體之一。

### 其他資料

#### 發行價值125,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2.25%可換股債券

於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與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經辦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經辦人已同意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本金總額125,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經辦人告知本公司，其擬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將為獨立個人、企業及/或機構投資者)提呈發售及出售可換股債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即2021年1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2.020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開支後，認購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3,100,000美元。發行可換股債券可以較低資金成本為本公司提供額外資金。本公司擬將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現有借貸、收購及一般企業用途。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初步轉換價(可予調整)每股股份2.525港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約383,881,188股新股份(可予調整)，總面值將約為191,940.59美元。每股新股份的淨價(基於所得款項淨額123,100,000美元並假設按初步轉換價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為約2.487港元。

新股份(如有)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一般授權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1月22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其中包括)最多599,064,184股股份。發行可換股債券毋須經本公司股東特別批准。

可換股債券自2021年1月27日(包括該日)起基於未償還本金按年利率2.25%計息，須於每年1月27日及7月27日在每半年期末支付，直至2026年1月27日(即到期日)為止。受限於認購協議所訂明的條件，每份可換股債券須賦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權利於2021年3月9日或之後及直至到期日(即2026年1月27日)前第七日營業結束為止(包括首尾兩日)(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或註銷)任何時間將有關可換股債券轉換為入賬列作繳足之新股份。於2021年1月27日，認購協議項下可換股債券所需全部條件達成，本公司發行總金額為12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以償還現有借貸、收購及一般企業用途。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後的新股份已獲准自2021年1月28日起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於2021年8月31日，所得款項已全部用於償還現有借貸、收購及一般企業用途。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概無行使可換股債券附有的轉換權，本公司亦未贖回、購買或註銷可換股債券。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發行的本金總額12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仍未償還。

假設可換股債券以每股2.525港元的初步轉換價獲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約383,881,188股新股份(可予調整)，約佔截至2021年8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2.82%，並約佔經新股配發及發行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1.36%(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無其他變動)。新股配發及發行將導致本公司股東各自持有的股份攤薄約11.36%。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3日、2021年1月27日及2021年1月2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的發售通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概覽

於頒佈《實施條例》後，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影響並得出以下結論：(i)與受影響學校(包括中國的非營利性幼兒園、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及混合高中)相關的資產及負債自2021年8月31日起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及(ii)受影響學校的財務業績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而上一個年度的比較業績已在整個綜合財務報表內重新呈列。進一步詳情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非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分別為人民幣941,000,000元及人民幣385,900,000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671,900,000元及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43,400,000元。

來自持續經營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2,151,100,000元及人民幣1,528,600,000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610,000,000元，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72,700,000元或13.5%。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基於經調整純利計算的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28.4%及35.1%。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85,900,000元增加人民幣555,100,000元或143.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941,000,000元。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中，人民幣369,500,000元(約39.3%)乃來自於中國的營運，而人民幣571,500,000元(約60.7%)則來自海外營運。

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8,600,000元增加人民幣622,500,000元或40.7%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51,100,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新收購海外學校CIS及KIS產生的收益增加；及(ii)學費增加所致。

#### 收益成本

收益成本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28,400,000元增加人民幣296,900,000元或130.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525,30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教學人員成本、折舊及攤銷及其他成本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57,500,000元增加164.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15,800,000元。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40.8%增加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44.2%，主要由於(i)新收購海外學校CIS的毛利增加，及(ii)因中國Covid-19疫情的影響緩解，若干學校盈利增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投資及其他收入

投資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ii)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及(iii)政府補貼。投資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8,000,000元增加58.3%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6,000,000元。銀行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0,100,000元增加101.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0,400,000元。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10,500,000元乃主要由於年內自政府收取的Covid-19相關補貼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及(ii)有關物業、校舍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人民幣7,200,000元變為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虧損人民幣736,600,000元。由收益變為虧損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合併影響：(i)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人民幣52,700,000元；及(ii)有關物業、校舍及設備、商譽、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一次性減值虧損增加人民幣793,600,000元。

### 營銷開支

營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0,400,000元增加51.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5,700,000元。營銷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2.7%減少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1.7%，乃主要由於CIS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產生較少營銷開支。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32,700,000元增加88.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50,700,000元，乃主要由於新收購學校KIS及CIS的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 財務成本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財務成本主要指(i)有抵押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及有關銀行安排費用，及(ii)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與發行成本。財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2,500,000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16,300,000元，主要由於使用銀行借款為收購KIS及CIS提供資金。

###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625,800,000元，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則錄得除稅前溢利人民幣57,000,000元。除稅前虧損佔本集團的收益百分比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為66.5%，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除稅前溢利佔本集團的收益百分比則為14.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稅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3,600,000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6,100,000元，主要由於增加CIS產生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開支所致。

### 有關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商譽的減值虧損

#### 物業、校舍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不包括受影響學校)持有的若干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在終止綜合入賬前由受影響學校佔用且預期在緊隨終止綜合入賬後將繼續由受影響學校佔用。本集團推斷相關資產由於《實施條例》及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而存在減值跡象並就相關資產(即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45,200,000元及人民幣46,800,000元)分別進行減值測試。

在確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董事考慮到(1)現時與受影響學校並無有關使用該等資產的租賃協議；(2)《實施條例》禁止受影響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的事實，且當《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時，本集團不能就相關資產的使用向受影響學校收取費用；及(3)本集團撤銷對該等資產施加重大限制的有關佔用屬不可行，有關限制為該等資產的特徵，而並非為實體特有的特徵。

根據上述對《實施條例》影響的評估以及有關資產等相關情況，於2021年8月31日就該等資產作出悉數減值。

基於評估結果，減值虧損人民幣545,200,000元及人民幣46,800,000元(2020年：人民幣7,300,000元及零)已分別就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確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商譽

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商標分配至預期會從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得出。該項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核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及貼現率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用推算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其他使用價值計算的重要假設與現金流量的估計有關，當中包括預算收益，有關估計乃基於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由於不確定Covid-19疫情的發展和演變以及金融市場的波動，考慮到本年度估計不確定性更高(包括本集團業務的潛在中斷)，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已於2021年8月31日重新評估。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考慮(1)KIS及CIS的本年度業績，及(2)Covid-19疫情發展及其對國際差旅及國際學生的影響，將直接影響KIS及CIS對國際學生人數的預測，從而影響未來的業績前景。本公司已委任一名專業獨立估值師對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KIS和CIS相關現金產生單位進行評估。本公司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進行減值評估並釐定減值金額。

於收購日期及各資產負債表日期，KIS及CIS商譽減值相關估值採納的假設如下：

	KIS現金產生單位	
	2021年8月31日	2020年8月31日
收益(%複合增長率)	33.7%	37.3%
稅後貼現率	14.0%	14.0%
隱含稅前貼現率	16.3%	16.2%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	平均72.0%	平均71.9%

  

	CIS現金產生單位	
	2021年8月31日	2020年8月26日 (收購日期)
收益(%複合增長率)	13.1%	14.9%
稅後貼現率	12.0%	12.0%
隱含稅前貼現率	14.0%	不適用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	平均62.0%	平均61.3%

複合收益增長率乃參考管理層根據行業經驗、資料及數據以及基於最近Covid-19疫情的影響之估計所作研究分析釐定。估值師透過(i)分析去年預算與該等現金產生單位實際達成的財務表現之間的差額；及(ii)比較差額與就有關估計所作調整評估有關估計的合理性。

稅後貼現率及隱含稅前貼現率乃基於參考公眾上市教育公司數據利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所得估計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得出。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乃參考各現金產生單位於去年的財務表現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人工、租金及相關設備預期待後價格的上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1年8月31日對KIS及CIS相關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估值時，估計的複合收益增長率及經營溢利率較去年所作假設有所下跌。主要原因是管理層考慮了Covid-19疫情對當地經濟的不利影響、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學生入讀人數及收購後整合計劃。基於評估中對KIS及CIS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本公司已就KIS及CIS確認減值。

收入法(貼現現金流量法)用作商譽減值評估企業價值的主要方法。估值師進行減值測試時考慮三種獲普遍接受的方法，即成本法、市場法及收入法。收入法儘管可用於若干目的，惟通常被認為不適用於按持續經營基準的企業估值，因為該法並無體現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的企業的未來盈利潛力。因此，估值時並無採納該法。估值師考慮市場法並查找業務性質、主要經營地點及發展階段類似於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公眾公司。然而，並無公眾上市公司在所有方面類似於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鑑於上述情況，估值師採用收入法作為評估企業價值的主要方法並使用市場法作為商譽減值合理性檢驗的次要方法。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董事確定與KIS及CIS直接相關的商譽減值，分別為人民幣66,086,000元及人民幣133,129,000元。KIS及CIS均屬於本集團的海外分部。減值虧損已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內。

CIS正擴建Lakeside校區，擴增一幢新樓宇，估計學生容納人數達650人。新樓宇目標竣工時間將定於2023年1月下旬，以便CIS於整個2022/2023學年的第二學期投用。新擴建樓宇為藝術樓，容納一個25米長游泳池、一個榮譽成就戶外探索中心和一個戲劇院。這將是用於早期兒童教育的精緻特別場所—「校中校」。新加坡Covid-19疫情加上嚴格的邊境限制預期將不斷影響入讀人數的增長。入讀人數預期在2021/2022學年增長有限。與2020/2021學年相比，該地區一般學費增長2%將帶動總收益的微量增長。

### 年內虧損／溢利

因以上所有因素，就其持續經營業務而言，本集團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純利人民幣43,400,000元變為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671,900,000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虧損狀況轉變主要由於物業及設備、商譽、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一次性減值虧損所致。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610,000,000元，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72,700,000元或13.5%。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基於經調整純利計算的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28.4%及35.1%。

###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支付人民幣122,300,000元，主要涉及位於深圳、武漢的若干學校及CIS的樓宇。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支付人民幣179,700,000元，主要涉及位於武漢及天津生態城的若干學校的樓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739,500,000元，主要以美元及新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主要由於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所致。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628,600,000元，主要以新元及令吉計值，分別參照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按浮動利率計息及參照馬來西亞銀行資金成本按浮動溢利率計息。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銀行借款中，96.9%將於一年內到期，而剩餘3.1%將於一年後到期。該等銀行借款均由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投資物業作擔保。

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125,000,000美元的2026年到期可換股債券仍未償還。該可換股等債券自2021年1月27日(包括該日)起基於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2.25%計息，須於每年1月27日及7月27日在每半年期末支付直至2026年1月27日為止。

本集團預期其未來資本開支將主要由銀行借款及其內部資源撥付。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之資金需要。

### 資本與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乃以於有關財政年度末的總借款除以總股權計算。資本與負債比率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0.79增加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44，主要由於2021年8月31日以來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令本集團的總股權減少所致。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及開支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若干以外幣(例如港元、美元、加元、令吉及新元)計值之開支及負債除外。於2021年8月31日，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負債乃以港元、美元、加元及新元計值。由於預期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安排。

###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2021年5月14日，中國國務院頒佈《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由於受影響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業務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非持續經營業務。

###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5日接獲香港智信財經通訊社有限公司(「智信」)的傳訊令狀，尋求(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與智信訂立的顧問協議(「該協議」)作出特定履約，向智信配發及發行本公司7,000,000股股份，及以損害賠償代替履約或在履約之外追討損害賠償(「智信案件」)。於2016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就該令狀送交送達確認書存檔及表明有意就索償進行抗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6年12月，智信申請對本公司作出簡易判決。法院於2017年10月25日就簡易判決申請舉行聆訊，智信的申請遭駁回。該案件現進入主審階段。

於2018年1月29日，智信提交其經修訂申索陳述書，聲稱由於該協議所規定的一項期權，其享有本公司17,500,000股股份。智信案件訂於2022年5月16日在高等法院原訟法庭聆訊。

基於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本公司無法估計智信案件的財務影響。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並未就智信案件作出任何撥備。本公司將於此案件有任何重大進展時提供一份更新資料。

智信案件中所披露的股份數目並無計及於2018年7月9日生效的股份拆細的影響。

### 資產抵押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融資抵押銀行存款總額人民幣1,548,200,000元及若干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10,700,000元的投資物業予若干持牌銀行。

###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宣佈已與Rainbow Readers Pte. Ltd.（「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分兩期收購Star Readers Pte. Ltd.（「目標公司」）100%的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為新加坡CIS之營運者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的唯一股東；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為Canadian School of Advanced Learning Pte. Ltd.（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運營商業學校）（統稱為「目標集團」）的唯一股東。該收購事項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股東已於2020年7月14日就收購事項給予書面批准，並於2020年8月20日成為無條件。有關收購事項的股東批准規定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獲達成。

第一期收購於2020年8月26日完成。於第一期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收購目標公司90%的已發行股本，代價為624,800,000新元（經調整後）。根據買賣協議，收購目標公司餘下10%已發行股本的第二期收購將於2022學年結束後完成。

根據買賣協議，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0%及清償銀行債務的總代價680,000,000新元取決於可能的調整，包括結賬調整（「結賬調整」）、EBITDA調整金額（「EBITDA調整金額」）、入讀調整金額（「入讀調整金額」）和收益金額（「收益金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已收到來自賣方的約9,300,000新元的結賬調整，根據目標集團的結帳聲明，其結賬調整為負數。由於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月)的11個月中，CIS的付費學生總人數每個月都少於3,250人，因此收益金額為負數。因此，本集團沒有向賣方支付任何收益金額。由於2020學年的調整後EBITDA超過51,400,000新元，EBITDA調整金額為負數。因此，賣方未向本集團支付任何EBITDA調整金額。賣方未向本集團支付入讀調整金額，因為截至2020年8月31日和2021年1月31日，CIS的總入讀學生人數(包括非付費學生)均超過3,000人。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2日、2020年7月15日、2020年8月20日及2020年8月27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通函。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

### 持有重大投資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僱員福利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擁有1,89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本集團參與各種類型的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公積金、住房、醫療、基本養老保險及失業福利計劃、工傷及產假保險。本公司亦為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及其他福利一般根據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業績及表現及有關市場條件定期檢討。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僱員薪酬總額(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417,100,000元。

### 退休金計劃

為確保六五規劃順利推行，本集團已制定獎勵計劃，旨在鼓勵僱員長期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並分享本集團發展成果。

退休金計劃專門為於本集團在中國營運的學校工作的外籍教師設計。根據此建議退休金計劃，每月每名外籍僱員及本集團將分別支付一筆相當於合資格僱員月薪3.0%之金額，作為僱員退休金供款。本集團已委託一名專業受託人管理退休金計劃項下資金。離職僱員將根據其於本集團之服務年數收取本集團支付的部分或全部資金。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委任日期
任書良	67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暨中國業務總裁	2007年6月
張景霞	64	執行董事暨首席財務官	2008年3月
James William Beeke	71	執行董事暨全球教育校監(中國除外)	2014年4月 <sup>(2)</sup>
Peter Humphrey Owen	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6月 <sup>(1)</sup>
Alan Shaver	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8月
黃立達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6月 <sup>(1)</sup>

附註：

- (1) 自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1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起生效。
- (2)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在2005年至2009年期間及自2014年至今效力本集團，彼於2008年3月12日至2010年1月2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4年4月25日再獲委任。

## 執行董事



任書良(「任先生」)，67歲，為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及創辦人。任先生於2007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均於2014年11月28日生效，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策略，包括推行雙文憑學校模式。其貢獻帶領我們成為中國領先的國際學校服務供應商之一。彼自2007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自2014年3月起出任聯席首席執行官(「聯席首席執行官」)。於另一名聯席首席執行官辭任後，任先生於2016年8月15日獲調任為首席執行官，並於2016年9月1日獲委任為中國業務總裁。

任先生自1995年起亦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大連楓葉國際學校總裁，自2003年起出任綜合聯屬實體大連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主席，自1992年起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起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特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09年起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楓葉教育亞太有限公司(前稱香港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起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大連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董事。任先生於2020年3月19日獲委任為皇崑國際教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皇崑」)(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先前於聯交所GEM上市(先前股份代號：8105))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於2020年4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Kingsley International Sdn. Bhd.董事。任先生於2020年7月24日皇崑撤銷上市地位後繼續擔任其執行董事及主席，直至其於2021年3月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1日解散。任先生亦於2020年8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一間間接附屬公司Star Readers Pte. Ltd.及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董事。任先生為Sherm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Sherman Int'l**」)和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Sherman Investment**」)的董事，而二者均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

任先生於教育界累積逾26年經驗。於2004年，彼獲搜狐網選為中國私立教育業界最具影響力的人物之一。

於2005年，彼獲中國國務院僑務辦公室頒授華僑華人專業人士傑出創業獎。於2011年，彼獲多家媒體組織及行業協會譽為「時代十大新聞人物」之一。

於2013年，彼榮膺加拿大總督David Johnston先生頒授的總督國事獎章，以表揚任先生對國際教育的貢獻。

於2014年10月，彼獲中國總理李克強先生及兩位副總理頒授中國政府友誼獎，為中國政府對外國專家的最高榮譽，以表揚其對中國現代化發展之傑出貢獻。

於2019年，彼獲英國知名教育雜誌Knowledge Review評為「中國十大最具影響力教育領導者」之一，並榮登2019年8月刊封面。

任先生於1978年5月取得中國北京外國語大學的英語文學學士學位，於2005年9月以遙距學習形式取得英國威爾士大學新港學院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6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皇家大學的法學榮譽博士學位。任先生為香港居民。任先生就加拿大稅務而言並非加拿大居民。

**張景霞(「張女士」)**，64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張女士於2008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並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聯席首席財務官，均於2014年11月28日生效。張女士自2015年6月16日起由聯席首席財務官調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張女士於1995年4月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學校的整體管理及財務營運。張女士為本公司管理團隊的主要成員之一，曾對本集團作出重要貢獻。

張女士加盟本集團之前，曾擔任中國製藥商吉林省敦化市製藥廠的財務總監，負責管理賬目及財務營運。張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女士於1991年7月以遙距學習形式取得中國吉林省會計函授學校的財務會計文憑。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James William Beeke** (「Beeke先生」)，71歲，出任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全球教育校監(中國除外)。彼於2014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並調任為執行董事，於2014年11月28日生效。Beeke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8月26日生效。Beeke先生於2020年8月26日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董事。Beeke先生以往於2005年至2009年擔任本集團董事會副主席及英屬哥倫比亞省課程(「BC省課程」)校監並於2014年至2016年再次擔任。Beeke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全球教育校監(中國除外)並不再擔任本集團BC省課程校監，自2016年8月15日生效。Beeke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於中國以外的教育課程的發展。

於加盟本集團之前，Beeke先生分別於1996年至1998年及1998年至2005年獲英屬哥倫比亞(「BC」)省政府委聘為BC省政府教育部的副視學官及視學官。身為視學官，彼負責省內所有獨立學校的視學、認證及撥款事宜，並開發及監督BC海外學校認證計劃。由2009年9月起，彼在加拿大內及國際學校提供教育顧問服務的公司Signum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Services Inc.擔任總裁，負責協助學校董事會管治及策略發展規劃、進行學校評核、對校長作評估及對省級課程進行分析及對比。Beeke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Beeke先生分別於1971年12月及1973年8月取得美國密歇根州西密歇根大學(We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的文學學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彼於1991年6月取得BC省教師資格證，於1991年取得BC省教育部的認可證書，於2005年6月取得中國領事館(加拿大溫哥華)及BC省教育部的認可證書，以及於2006年取得中國遼寧省政府的榮譽獎項證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Humphrey Owen** (「Owen先生」)，74歲，於2014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全部於2014年11月28日生效。Owen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於加盟本集團之前，Owen先生於1986年擔任BC省勞工賠償覆核委員會副主席。彼其後出任BC省教育部多個職位直至2011年5月，包括董事、執行董事及助理副部長，負責制訂教育相關的法例、管治、國際教育、政策及規劃，以及不同的課程範疇。Owen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Owen先生於1976年5月取得加拿大西門菲沙大學的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79年5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



**Alan Shaver** (「Shaver先生」)，74歲，於2019年8月31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Shaver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Shaver先生於2021年1月1日起獲委任為工作室學術諮詢委員會的委員，該機構為一間按需輔導服務提供商。彼自2021年3月16日起不再擔任Innovate BC (一間BC省皇家機構，宗旨是促進BC省高科技經濟發展)的董事會委員兼主席。在此之前，Shaver先生曾於2010年至2018年擔任湯普森河大學(Thompson Rivers University)校長，並於2006年至2010年擔任戴爾豪斯大學(Dalhousie University)常務及學務副校長。於1975年至2006年，Shaver先生曾於麥吉爾大學(McGill University)擔任多種不同職務，包括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化學系系主任及理學院院長。彼亦於1972年至1975年在西安大略大學(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任教，擔任國家研究委員會博士研究員及化學系助教。Shaver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Shaver先生於1969年在卡爾頓大學(Carleton University)完成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化學，並於1972年取得麻省理工學院有機金屬化學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立達(「黃先生」)**，61歲，於2014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黃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黃先生自1982年至2008年於香港、聖荷西及北京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不同職位，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北京辦公室之合夥人。彼其後於以下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自2008年至2009年於亞洲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肥料、化學品及新能源產品生產商)；自2010年3月至2010年11月於挪寶新能源集團(再生能源公司)；自2011年至2012年於格林豪泰酒店管理集團(經濟型連鎖酒店)；及自2013年1月起至2018年11月於北京瑞迪歐文化傳播有限責任公司(音樂製作及音樂資料管理服務公司)。

黃先生曾自2012年5月至2019年7月於中國汽車系統股份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之汽車系統及組件生產商，股份代號：CAAS)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彼現為以下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12年12月24日起於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多晶矽生產商，股份代號：DQ)，自2019年3月1日起於Canadian Solar Inc.(於納斯達克上市之全球太陽能能源供應商，股份代號：CSIQ)，自2020年3月1日起於達內時代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之成人職業教育及兒童青少年素質教育服務機構，股份代號：TEDU)及自2021年7月23日起於Microvast Holdings, Inc.(於納斯達克上市之鋰離子電池製造商，股份代號：MVST)。

黃先生於1982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1988年12月獲得舊金山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應用經濟理學學士學位。彼於1985年及其後於1995年分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彼於1990年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1992年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書良	67	首席執行官暨中國業務總裁
張景霞	64	首席財務官
James William Beeke	71	全球教育校監(中國除外)
Jacalyn Elizabeth Kersey	53	校監(中國)
曹曉峰	48	首席營運官
任鴻鵠	37	副校監

各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執行董事除外)的簡歷現載如下：



**Jacalyn Elizabeth Kersey女士(「Kersey女士」)**，53歲，於2021年8月15日獲委任為中國的BC省課程及楓葉世界學校課程的總監。彼於2017年8月15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於中國的BC省課程助理總監。Kersey女士目前正監督BC省課程過渡至世界學校課程的工作，而世界學校課程獲全球最大的學校認證機構Cognia認證。彼主要負責本集團BC省課程及世界學校課程的課程開發及行政工作，包括聘請行政人員及監督本集團於中國的學校的教育課程。

Kersey女士在加拿大公共教育領域擁有24年經驗，並曾擔任13年學校行政職務。彼規劃並實施新課程，並擔任BC省校長和副校長協會會員，為領導者提供職業發展機會的組織者及促進者。彼定期在國家及國際會議上做關於積極探究和系統領導的發言。

Kersey女士於1994年獲得西蒙菲莎大學通識研究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獲得阿爾伯塔大學教育管理及領導學碩士學位。彼目前為卡爾加里大學的博士生。



**曹曉峰(「曹先生」)**，48歲，於2020年7月2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營運官(「首席營運官」)。曹先生擁有超過20年市場開發及連鎖經營管理經驗，以及超過10年教育行業總部管理經驗，熟悉相關國家政策及行業規則。曹先生於2015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直至2020年8月，先後負責總務、學前教育中心及營銷管理相關工作。曹先生於本集團工作期間充分展示其制定及執行戰略的能力，並善於目標分解和過程追蹤。同時，曹先生亦具備良好組織協調能力和團隊合作精神。

於加入本集團前，曹先生曾擔任百安居(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裝飾中心區域總經理，以及伊頓國際教育集團副總裁。曹先生於1995年取得武漢紡織工學院紡織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完成北京師範大學教育管理博士學位課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鴻鵠(「任先生」)，37歲，於2020年8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校監。彼主要負責協助校監進行世界學校課程的教育教學和研究，以及國內外宣傳推廣等工作。任先生自2018年1月至2020年8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彼進行的主要項目包括研究楓葉全球課程、推廣一帶一路教育項目及本集團獎學金項目。任先生亦自2015年8月起先後擔任楓葉教育集團研究院院長及楓葉國際學校全球校友聯誼總會副理事長。

任先生在2008年畢業於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主修創業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並在2013年畢業於哈佛大學，主修科技、創新及教育，取得教育碩士學位。彼於2016年獲得BC省獨立學校教師資格證。

### 公司秘書



任書玲女士(「任女士」)，自2021年4月2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授權代表。任女士於2010年2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財務經理及總部的首席財務官助理。任女士為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任女士持有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及會計專業理學(榮譽)學士學位。



# 董事報告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將其報告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呈列。

##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7年6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13樓1302室。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4年11月28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 主要活動及附屬公司

本集團為一家於中國以「楓葉」品牌及於東南亞以CIS及KIS品牌辦學的領先國際學校辦學團體。我們已於2020/2021學年開始時於中國的高中正式推出楓葉世界學校課程，其為中國首個自主知識產權國際認可課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營運及主營業務清單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7。

##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可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55,400,000元。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84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年內對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分析、本集團業務相當有可能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及與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本集團賴以成功的持份者的重要關係)載於本報告「主席函件」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除本報告「合約安排」中的「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所披露外，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述如下。

- 我們的營運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策略以及我們實施該等策略的能力；
- 我們的發展及管理營運及業務的能力；
- 我們的業務依賴楓葉品牌、CIS品牌及KIS品牌的市場知名度；
- 我們維持或提高在校入讀學生人數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提高學費的能力；
- 我們控制經營成本的能力；

## 董事報告

- 我們所服務地區教育行業的競爭；
- 我們的業務依賴我們招聘及挽留盡職及有能力教師及其他學校人員的能力；
- 我們就業務及營運取得或重續必要牌照或政府批准的能力；
- 我們所服務地區教育行業的監管及經營狀況的變動，尤其是新法律及新政策下的監管變動；及
- Covid-19疫情。

部分上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倘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亦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尤其是，本集團須承受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為應對該等挑戰，本集團已制定下列架構及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風險：

-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經營我們的學校，及負責本集團整體風險控制。任何涉及重大風險的重要業務決策，例如擴充至新地理區域或提高學費的決策，均於董事會層面進行審核、分析及批准，以確保本集團最高企業管治機構全面審查相關風險；
- 本集團維持保險保障範圍，而我們相信該保險保障範圍符合中國教育行業的習慣常規。本集團亦於校園採納健康及安全措施以保障我們學生的福祉；及
- 本集團已與銀行作出安排，確保本集團能夠取得信貸以支持其業務經營及擴充。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之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誠如聯交所不時頒佈的「從審閱年報內容監察發行人合規情況－完成的報告」及「審閱發行人年報內容」所建議，本公司針對主要風險範疇如何影響業務營運、潛在的財務影響及彼等是否已採取任何措施管理風險範疇等展開討論。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對追求長遠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我們制定了各種內部節能減排制度，於總部及學校推廣節能減排，包括管理飯堂產生的排放物及其使用的資源。本集團致力於提高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密切監察表現。我們一直嚴格遵守我們經營學校所在地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此等政策已獲員工支持及有效執行。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並無因違反任何健康、安全或環保法規而遭到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將予獨立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報告

### 遵守相關法例及法規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未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的行為。

###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 (a) 僱員

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僱員福利」一節。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調整。本集團亦致力於培訓員工，為他們提供良好的晉升機會及以人為本的工作環境。

#### (b) 客戶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以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為確保持續提升服務質素，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課程及教材，以確保本集團提供的教學質量達到世界各地不同教育機構設定的標準。本集團相信保持頂級大學的高錄取率可有助於加強其於業內的市場競爭力。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中畢業生為1,778人，其中139人收到世界QS排名前十的大學錄取通知書，及有1,514名（約佔總數85.2%的）畢業生收到MLES全球名校百強榜中至少一間上榜學校的錄取通知書。

#### (c) 供應商

本集團深知與供應商緊密合作以確保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本集團已與供應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並確保彼等遵守我們對質素及道德的承諾。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或供應商並無發生重大及嚴重糾紛。

###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8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董事報告

## 核數師對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不發表意見

### 核數師不發表意見的詳情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671,9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000元，而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00,800,000元。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500,000,000元將於2021年8月31日起12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39,500,000元。此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其他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引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鑑於該等情形，董事已經採取了一些計劃和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此等計劃和措施的成果，而此等計劃及措施受多種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本集團能否儘快獲得新銀行貸款以取代已違反貸款契諾的現有貸款；(ii)能否豁免既有融資協議中已違反的貸款契諾；(iii)實施條例的未來發展及詮釋及(iv)新冠疫情。有關已違反貸款契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認為，假設本集團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獲得約300,000,000新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00,000,000元）的新銀行貸款以取代已違反貸款契諾的現有貸款（本金額約204,600,000新元，相當於人民幣984,400,000元）且其他計劃及措施能夠得到順利落實，則本集團應能夠持續經營。鑒於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和措施的執行涉及多項不確定因素及其可能產生的累積影響，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無法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審計保留意見**」）。有關審計保留意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獨立核數師報告—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 管理層對重大判斷領域的立場及基準

鑑於該等情形，管理層考慮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時已評估本集團目前的流動資金、表現及可用融資來源。管理層亦已採取或將繼續落實措施緩解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現金流量狀況，以及基於順利持續落實該等措施並考慮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批准截至2021年8月31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的前提下行事。管理層及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合宜之舉。管理層及董事認為，考慮到已落實或即將落實的措施，本集團將有充足現金資源滿足批准截至2021年8月31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未來12個月內營運資金及其他到期的融資需求。

## 董事報告

### 本集團的行動計劃

本集團一直與銀行密切合作取得新貸款約300,000,000新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00,000,000元)以代替既有貸款。由於有關措施涉及與多間銀行持續磋商，因此難以就完成此項措施確定具體時間表。然而，本公司將努力在發佈集團2021年年度業績公告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簽訂新貸款的融資協定。此外，本公司考慮與銀行討論豁免既有貸款融資協議中的已違反貸款契諾。另一方面，鑑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因《實施條例》頒佈而將受影響學校終止綜合入賬，管理層一直就八間混合高中的獨立經營牌照積極向中國海南、河南及其他省份相關當地政府部門辦理登記及備案手續。於重組完成後，預期該等將取得獨立營利性經營牌照的高中業務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公司計劃調整戰略，重點發展不受《實施條例》影響的高中和海外學校。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前提是(1)上述融資計劃可順利完成；(2)政府並無進一步頒佈將對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規例及詮釋；及(3)中國及南亞的新冠疫情持續改善。

### 審計保留意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

本集團如未能落實上述行動計劃及措施，可能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i)撤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ii)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iii)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如適用)。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審核委員會對審計保留意見的觀點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審計保留意見及管理層立場以及本集團應對審計保留意見的行動計劃。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就審計保留意見及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達成一致意見，尤其是管理層或本集團現已著手及/或即將落實的行動計劃。審核委員會的意見乃基於(i)對(a)管理層回應審計保留意見的行動計劃(及順利持續落實計劃的假設)，及(b)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批准截至2021年8月31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起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的審閱，以及(ii)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及管理層就審計保留意見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亦認為，管理層能夠繼續努力落實行動計劃所載行動及措施以期於下一財政年度消除審計保留意見。

### 下一份財務報表

根據本集團與核數師的討論，由於審計保留意見涉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在編製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將負責參照2022年8月31日的條件和情況，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核數師將獲得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以評估董事在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礎的適當性，並根據所獲得的審計證據，確定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評估是否存在多種不確定性。

董事在評估本集團在2022年8月31日的持續經營能力時，將考慮到相關的條件和情況，以及本集團屆時的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批准截至2022年8月31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起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

## 董事報告

基於以上所述，截至本報告日期，核數師未能確認是否將就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剔除審計保留意見。然而，假設所有措施如計劃般順利實施、核數師獲得充足、適當審計證據且董事信納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除非有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可能不受審計保留意見的影響。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股息政策

於2018年11月9日，董事會採納一項股息政策，當中載列本集團的原則及指引。本公司擬分派其年度經調整純利的至少40%作為股息予股東。股息的分派及派付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當中計及本公司的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開支計劃、股東利益、任何有關派付股息的限制及任何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中期股息、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董事會認為合適之任何純利分派。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年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本報告第7頁至10頁「五年財務摘要」一節。

### 物業、校舍及設備

年內物業、校舍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2021年8月31日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投資物業於2021年8月31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00,000,000元。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於2021年8月31日的賬面金額，據本報告內的財務報表所載為人民幣328,900,000元。

於2021年8月31日，於新加坡、中國及加拿大的持作投資物業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載列如下。



## 董事報告

### 投資物業詳情

位置	現有用途	年期
11 Hillside Drive, Singapore 548926 (地段編號：22區99180L)	校區	租賃業權自2012年11月16日起為期103年
中國大連市西崗區彩雲路78號 (郵編：116011)(地段編號：2-11-2-10-1)	辦公室	租賃業權自2003年12月起為期30年
1120 County Road, 2 East Brockville, Ontario, Canada (Part Lot 34, Con 1 Township of Augusta, County of Grenville Part 1, 15R11106)	教育設施	永久業權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維持以銀行存款及投資物業作抵押的浮息銀行貸款，以為收購投資物業及海外學校提供資金。

### 對控股股東施加特定履約責任

於2020年8月16日，本公司(作為擔保人)、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作為借款人)以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作為擔保人)已與若干貸款人訂立融資協議(「定期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提供總金額最多225,000,000新元的定期貸款融資，最後到期日為於動用定期貸款日期後三年的日期(「定期貸款融資」)。同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作為擔保人)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各自作為擔保人)亦已與若干貸款人訂立融資協議(「過渡貸款融資協議」，連同定期貸款融資協議統稱「該等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提供總金額最多158,000,000新元的過渡貸款融資，假設延長選擇權乃根據過渡貸款融資協議行使，最後到期日為於動用過渡貸款融資的日期(「動用過渡貸款日期」)後350日的日期(或倘若延長選擇權並無行使，則為動用過渡貸款日期後的六個月)(「過渡貸款融資」，連同定期貸款融資統稱為「該等融資」)。於2020年8月26日，其中包括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作為原借款人)、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作為新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已與若干貸款人訂立更新契約，據此，定期貸款融資從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作為原借款人)更新為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作為新借款人)。

根據該等融資協議，倘發生(其中包括)以下情況，便必須預付該等融資：

- i.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任書良先生(「任先生」)不再或終止實益擁有本公司各類已發行股本的至少45%，不包括無權獲分派超出特定金額的溢利或資本的任何該已發行股本部分(或根據該等融資協議獲准發行股份後則為至少40%)；
- ii. 任先生不再或終止擁有以下權力：
  - a. 行使或控制行使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可行使之最高投票數目的至少45%(或根據該等融資協議獲准發行股份後則為至少40%)；
  - b. 委任或罷免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董事或其他同等人員；或
  - c. 就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政策給予指示；



## 董事報告

- iii. 任先生不再或終止為本公司各類已發行股本的單一最大擁有人；及
- iv. 任先生不再或終止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而在此情況下該等融資將會終止，且所有根據該等融資尚未償還的貸款將即時變為須應要求償還。

鑒於發行於2021年1月的可換股債券的攤薄影響，該等融資協議的貸款人授出一項豁免以將任先生於該等融資協議項下的最低擁有權規定由45%減少至40%，因此倘任先生不再或終止直接或間接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可行使之最高投票數目的至少40%，控制權不會發生變動。

有關該可換股債券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其他資料－發行價值125,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2.25%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3日、2021年1月27日及2021年1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的發售通函。

於2021年8月31日，過渡貸款已全部清償。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由於《實施條例》，董事重新評估與於過往財政年度綜合入賬的若干聯屬實體相關的合約安排，並認為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因此受影響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導致受影響學校的財務業績已於2021年8月31日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且本集團已於受影響學校終止綜合入賬後錄得一次性虧損。

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後，受影響學校持有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900,000,000元，而終止將受影響學校綜合入賬後的一次性虧損總額於年內確認並計入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該虧損以及本集團就終止綜合入賬確認的其他減值虧損使得本集團的收入大幅減少，從而導致對定期貸款融資協議項下若干財務契諾的違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儘管違反了定期融資協議項下若干財務契諾，但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未被要求在規定的到期日之前根據定期融資協議的條款和條件立即償還貸款的任何部分，且定期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任何可得承擔均未被貸款人取消。

###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 董事報告

### 獲准許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33.1條，本公司的各董事、核數師或其他管理人員有權就其作為本公司的董事、核數師或其他管理人員在勝訴或被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法律責任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該等為董事利益而設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於年內生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效。

### 董事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任書良先生  
張景霞女士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Alan Shaver先生  
黃立達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Alan Shaver先生及黃立達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重選。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直至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為止。本公司或董事有權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協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委任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將於2022年8月31日終止，惟Alan Shaver先生除外，彼與本公司之委任狀將於2022年8月30日屆滿。本公司或董事有權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協議。

概無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曾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本集團無法於一年內毋須繳付補償金(法定賠償除外)即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及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及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視乎情況而定)釐定。除非釐定酬金的決議案另有規定，否則酬金須按董事同意的比例及方式分派予各董事，或倘未能達成一致意見，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少於整段有關酬金期間的董事僅可按其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該等酬金為擔任本公司受薪工作或職位之董事因擔任該等工作或職位而有權獲得的任何其他酬金以外的酬金。董事預期，彼等將定期審閱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水平。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及行政人員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董事取得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批准後，可提升行政人員的薪金或向彼等支付花紅。所有董事為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有關本公司營運的事宜所產生的必要合理費用，均可獲本公司補償。

### 董事於合約及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44「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及本報告下文「合約安排」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所有董事除於本集團外，均無於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營運國際學校或教育機構的業務中擁有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 與控股股東所訂的合約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或任何其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候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 權益掛鉤協議

除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其他資料—發行價值125,000,000美元於2026年到期的2.25%可換股債券」及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等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權益掛鉤協議或存在於本財政年度存續的相關協議。「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上述章節的披露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董事報告

###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對外商投資在中國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及非營利性幼兒園的若干限制，我們於中國與若干綜合聯屬實體僅就經營本集團中國相關業務訂立了多項持續協議及安排（「**合約安排**」或「**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若干相關協議及安排乃與我們的關連人士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根據上市規則，合約安排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我們於下文載列合約安排的詳情。

### 進行合約安排的理由

中國法律及法規現時禁止外商以併購、合約協議及關聯方交易等方式參與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及非營利性幼兒園。此外，雖然中國法律及法規容許外商投資於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高中，政府機關可於該方面施加限制，或於政策上完全拒絕批准有關企業（如下文「**資歷要求之最新情況**」一節有更進一步討論）。我們與大連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北鵬軟件**」）、深圳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深圳北鵬軟件**」）、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因此就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而言乃屬必需，儘管合約安排專為減少與現時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

綜合聯屬實體及其登記股東的詳細資料如下所示：

- (1) 大連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大連教育集團**」）為2003年5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股東為任書良先生（「**創辦人**」）胞妹任書娥女士（「**創辦人胞妹**」）。大連教育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民辦學前至十二年級（「**K-12**」）教育投資。
- (2) 深圳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深圳教育集團**」）為2021年6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股東為劉麗華女士及孫婷婷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深圳教育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民辦K-12教育投資。
- (3) 大連楓葉科教有限公司（「**大連科教**」）為2003年1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股東為任書娥女士及大連教育集團。大連科教主要於中國從事民辦K-12教育投資。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安排是：(i)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iii)符合規管各項合約安排的協議，協議條款公平合理，合乎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董事報告

##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認為存在下列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有關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1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26頁至32頁。

1. 倘中國政府裁定，用於設立本集團中國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可能會面臨嚴重處罰，繼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就控制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而言，本集團合約安排之效果可能不及權益擁有權。
3. 如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或其各自的最終股東無法依照本集團的合約安排履行彼等的責任，可能招致額外開支及須投放大量資源以執行該等安排，令本集團暫時或永久失去對主要業務的控制或無法取得其主要收入來源。
4. 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的最終擁有人可能與我們存在潛在利益衝突，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政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5. 根據中國法律，本集團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執行。
6. 由於北鵬軟件與本集團綜合聯屬實體及大連楓葉國際學校(高中)(「大連楓葉高中」)適用的所得稅率有異，故北鵬軟件與綜合聯屬實體及大連楓葉高中之間的合約安排或會使本集團須繳納更多所得稅，從而對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7. 本集團的合約安排可能須接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如發現本集團拖欠額外稅款，可能大幅減少本集團收入淨額及投資的價值。
8. 本集團依賴北鵬軟件的股息及其他款項及深圳北鵬軟件向股東分派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
9. 就經營民辦教育或向關聯方作出付款而言，本集團的綜合聯屬實體及大連楓葉高中可能受重大限制，或因中國法律及法規轉變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10. 我們目前享有的任何稅務優惠待遇，尤其是我們學校的免稅地位，一旦遭取消，則可能令我們的收入淨額減少，並對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1. 如本集團的任何中國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進入破產或清盤程序，本集團可能失去使用及享受若干重要資產的能力，繼而可能導致本集團營運規模縮減，並對本集團業務、產生收入的能力及股份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2. 本集團為收購綜合聯屬實體權益而對購股權作出的行使，可能受到若干限制規限，擁有權轉讓可能為本集團招致巨額開支。



## 董事報告

### 有效的合約安排

於2021年8月31日有效的合約安排如下：

- (i) 經由北鵬軟件、大連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包括(但不限於)其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50%權益之公司、學校及其他實體)，以及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11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大連教育集團及創辦人胞妹同意委聘北鵬軟件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大連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提供全面的業務管理諮詢以及教育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技術支援及業務支援服務，而北鵬軟件會就服務收取費用作為回報；
- (ii) 經由北鵬軟件及大連楓葉高中於2014年5月11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大連楓葉高中同意委聘北鵬軟件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大連楓葉高中提供全面的教育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技術支援及業務支援服務，而北鵬軟件會就服務收取費用作為回報；
- (iii) 經由北鵬軟件、大連楓葉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武漢楓葉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創辦人於2014年8月22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創辦人同意委聘北鵬軟件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提供全面的教育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技術支援及業務支援服務，而北鵬軟件會就服務收取費用作為回報；
- (iv) 經由本公司、大連教育集團及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11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創辦人胞妹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或我們的指定人士授出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選擇權，以收購創辦人胞妹於大連教育集團的部分或全部權益，代價為零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許可的最低款額；
- (v) 經由本公司、大連科教及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11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創辦人胞妹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或我們的指定人士授出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選擇權，以收購創辦人胞妹於大連科教的部分或全部權益，代價為零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許可的最低款額；
- (vi) 經由本公司、創辦人及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於2014年8月22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創辦人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或我們的指定人士授出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選擇權，以收購創辦人於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部分或全部舉辦權益，代價為零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許可的最低款額；
- (vii) 經由本公司、創辦人及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於2014年5月11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創辦人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或我們的指定人士授出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選擇權，以收購創辦人於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部分或全部舉辦權益，代價為零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許可的最低款額；

## 董事報告

- (viii) 經由北鵬軟件、大連教育集團及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26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創辦人胞妹將其於大連教育集團的所有權益質押予北鵬軟件，以保證創辦人胞妹及大連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根據項目(i)所述之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項目(iv)所述之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項目(x)所述之授權書履行其責任；
- (ix) 經由北鵬軟件、大連科教及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26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創辦人胞妹將其於大連科教的所有權益質押予北鵬軟件，以保證大連科教及其附屬實體根據項目(i)所述之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項目(v)所述之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項目(x)所述之授權書履行其責任；
- (x) 創辦人胞妹於2014年5月11日簽立的授權書，委託北鵬軟件或其指定人士為其委任代理人，行使於大連教育集團及大連科教中的股東權利；
- (xi) 創辦人於2014年5月11日簽立的授權書，委託北鵬軟件或其指定人士為其委任代理人，行使於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股東權利((i)至(xi)項統稱為「2014年合約安排」)。

於2017年9月22日，浙江省教育廳簽發行政許可決定書(浙教許可[2017]第23號)，批准將義烏楓葉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出資人由創辦人更改為北鵬軟件。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北鵬軟件、本公司及創辦人於2018年11月8日訂立可變利益實體終止協議，以終止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相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終止」)，包括：(i)北鵬軟件、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創辦人於2016年6月22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ii)本公司、創辦人及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於2016年6月22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iii)創辦人於2016年6月22日簽立的授權書。於終止完成後，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轉讓予本集團，及於本報告日期，義烏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由北鵬軟件直接持有，且毋須受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規限。

- (xii) 經由深圳北鵬軟件、深圳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包括(但不限於)其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50%權益之公司、學校及實體)於2021年8月30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深圳教育集團同意委聘深圳北鵬軟件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深圳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提供全面的業務管理諮詢以及教育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技術支援及業務支援服務，而深圳北鵬軟件會就服務收取費用作為回報；
- (xiii) 經由本公司、深圳教育集團、劉麗華女士(「劉女士」)及孫婷婷女士(「孫女士」)於2021年8月30日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劉女士及孫女士以零代價向本公司或我們的指定人士授出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選擇權，以收購劉女士及孫女士於深圳教育集團的部分或全部權益，代價為零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許可的最低款額；
- (xiv) 經由深圳教育集團、劉女士、孫女士及深圳北鵬軟件於2021年8月30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劉女士及孫女士將於深圳教育集團的所有權益質押予深圳北鵬軟件，以保證劉女士、孫女士及深圳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實體根據項目(xii)所述之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項目(xiii)所述之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項目(xv)所述之授權書履行其責任；及

## 董事報告

(xv) 劉女士及孫女士於2021年8月30日簽立的授權書，委託深圳北鵬軟件或其指定人士為委任代理人，行使於深圳教育集團中的股東權利((xii)至(xv)項統稱為「**2021年合約安排**」)。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與中國綜合聯屬實體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並無其他新訂合約安排訂立、重續或複製。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合約安排並無重大變動，惟深圳楓林在線教育有限公司、深圳風向標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伊斯頓國際教育投資(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楓葉學校已根據上述第(xii)項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的要求加入為深圳教育集團的附屬實體，以及大連金州楓葉幼兒園、襄陽高新技術開發區幼兒園有限公司、天津南開楓葉小學、天津生態城楓葉國際學校、天津市泰達楓葉幼兒園有限公司，海口市海楓雙語幼兒園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楓葉雙語高級中學有限公司已根據上述第(i)項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的要求加入為大連教育集團的附屬實體。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由於根據合約安排採納結構性合約的限制均未解除，故並無終止任何合約安排。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執行合約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本集團遵守合約安排，包括董事會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合約安排項下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2021年8月31日，合約安排並不違反相關中國法規。

於2021年5月14日，中國國務院頒佈《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實施條例》中對於禁止外資通過併購、合約安排及關連方交易參與提供義務教育民辦學校及非營利性幼兒園的限制。該等限制的目的是為了保證非營利性學校的合法權益及權利，尤其是保護非營利性學校的財產權益，避免非營利性學校辦學收益的不當轉出。

《實施條例》規定，任何社會組織或個人不得通過併購、合約安排及關連方交易等方式控制為小學或初中(學習階段)或非營利性幼兒園的民辦學校。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中國的法律法規不具有追溯力，除非是為了更好地保護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的權益而制定的特別條款。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實施條例》應受當地相關主管監管部門或其他國家權力機關的進一步法律、法規或規則(如有)的約束，使其具有追溯力。因此，本集團與受影響學校之間的現有合同安排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存在不確定性，因此不能斷定相關安排在《實施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時具有法律約束力和可依法執行。

## 董事報告

### 合約安排下的收益、除稅前溢利及資產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合約安排下的收益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28,500,000元及人民幣65,800,000元。於2021年8月31日，合約安排下的總資產為人民幣3,398,600,000元。

### 上市規則涵義

#### 2014年合約安排

由於創辦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兼董事會主席，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彼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創辦人胞妹是創辦人的胞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2)(a)及14A.07(4)條，彼為創辦人的聯繫人及我們的關連人士。大連教育集團由創辦人胞妹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2)(b)及14A.07(4)條，彼為創辦人的聯繫人及我們的關連人士。大連科教由創辦人胞妹通過其控制的大連教育集團間接擁有95.3%，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2)(b)及14A.07(4)條，彼為創辦人的聯繫人及我們的關連人士。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均由創辦人全資擁有，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1)(c)及14A.07(4)條，彼為創辦人的聯繫人及我們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2014年合約安排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

#### 2021年合約安排

劉女士及孫女士為獨立第三方。深圳教育集團由劉女士及孫女士分別擁有99.99%及0.01%權益。2021年合約安排根據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

### 聯交所豁免及年度審閱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特定豁免，就2014年合約安排而言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關連交易規定，包括(i)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就根據2014年合約安排應付北鵬軟件的費用制訂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將2014年合約安排期限於三年或以內的規定，有效期為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惟條件為2014年合約安排的持續，而且綜合聯屬實體將繼續以等同本集團附屬公司方式綜合至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中。若2014年合約安排中有任何條款改動，或如本集團日後與任何關連人士訂立任何新協議，本集團必須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除非我們自聯交所另行取得豁免則屬例外。

## 董事報告

### 與北鵬軟件的協議

根據(i)於2014年5月11日由北鵬軟件、大連教育集團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學校與創辦人胞妹等及(ii)於2014年8月22日由北鵬軟件、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與創辦人等，分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各協議取代就當中目標事宜由協議各方先前訂立的所有協議)，北鵬軟件有獨家權利向本集團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或指定任何第三方提供知識產權開發及許可服務，以及全面的技術及教育顧問服務(「該等服務」)。該等服務包括教育軟件及課程材料、研發、僱員培訓、技術開發、轉移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市場開發及計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資訊管理、網絡開發、更新及一般維修服務、專利產品銷售及軟件、商標和專有技術許可申請，以及訂約各方可不時共同協定的其他額外服務。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由北鵬軟件向大連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提供的該等服務為人民幣6,800,000元。

### 與深圳北鵬軟件的協議

根據由深圳北鵬軟件及深圳教育集團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學校於2021年8月30日訂立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深圳北鵬軟件有獨家權利向本集團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或指定任何第三方提供該等服務。該等服務包括教育軟件及課程材料、研發、僱員培訓、技術開發、轉移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市場開發及計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資訊管理、網絡開發、更新及一般維修服務、專利產品銷售及軟件、商標和專有技術許可申請，以及訂約各方可不時共同協定的其他額外服務。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由深圳北鵬軟件向深圳教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及學校提供的該等服務為零。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確認(i)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所進行的交易按合約安排的有關條文訂立，而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溢利已由北鵬軟件保留，(ii)綜合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付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後來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以其他方式向本集團出讓或轉讓，(iii)就2014年合約安排而言，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新訂合約訂立、重續或複製，及(iv)合約安排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 董事報告

###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書

本公司核數師已於一封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上述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1.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並未取得董事會批准；及
2.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並非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合約安排下相關協議進行；

鑑於近期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本集團目前正評估上市規則對關聯方結餘的影響（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除以上所述者外，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中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中並無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的披露規定。

### 資歷要求之最新情況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向我們指出，資歷要求的相關監管發展及指引自招股章程刊發以來並無變動。

### 為達到資歷要求已付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

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招股章程及過往年度年報所披露的步驟外，本集團仍在通過不同方式努力達致資歷要求。

### 管理合約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有關本公司業務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之合約訂立或存續。

###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我們的學生以及他們的家長或其他監護人。我們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單一客戶佔我們的收入5%以上。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五大供應商總計佔我們的收益成本約3.8%（2020年：3.04%），而我們最大供應商佔我們的收益成本約1.2%（2020年：1.02%）。我們的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本公司股東，概無於我們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淡倉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於股份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於股份及相關 股份之總權益	概略股份 持有比例 (附註1)	好倉／淡倉
任書良 (「任先生」)	酌情信託創立人，可影 響受託人行使其酌情 權之方式	1,483,639,818	-	1,483,639,818	49.53%	好倉
		(附註2)				
				50,000,000	1.67%	淡倉
				(附註2及3)		
	實益權益	79,086,850	-	79,086,850	2.64%	好倉
	配偶權益	1,342	-	1,342	0.00%	好倉
		(附註4)				
張景霞	實益權益	3,511,146	800,000	4,311,146	0.14%	好倉
			(附註5)			
James William Beeke	受控公司權益	884,000	-	884,000	0.03%	好倉
		(附註6)				
	實益權益	51,342	400,000	451,342	0.02%	好倉
			(附註5)			
Peter Humphrey Owen	實益權益	121,342	460,800	582,142	0.02%	好倉
			(附註5)			
黃立達	實益權益	520,000	460,800	980,800	0.03%	好倉
			(附註5)			

附註：

- 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的2,995,320,92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已用於計算概略百分比。
- Sherman Investment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一間酌情信託間接全資擁有。任先生為酌情信託創立人，可影響受託人行使其酌情權之方式及被視作於Sherman Investment持有的1,483,639,818股股份的好倉及50,000,000股股份的淡倉中擁有權益。
- 根據日期為2021年1月12日的證券借貸協議，Sherman Investment按及在證券借貸協議中所述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已向瑞士銀行倫敦分行(「借股方」)提供合共最多330,000,000股股份之證券借貸。Sherman Investment將按要求向借股方交付最多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
- 任先生為嚴美晨女士(「嚴女士」)之配偶，嚴女士於1,34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任先生被視為於嚴女士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於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指於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0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相關股份數目的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非上市實體結算權益衍生工具)中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Signum International Educational Services Inc. (「Signum Services」)持有，而Signum Services為一家由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擁有51%權益及其配偶擁有49%權益的公司。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被視為於Signum Service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報告

##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好倉／淡倉
任先生	Sherman Investment	酌情信託創始人，可影響受託 人行使其酌情權之方式*	50,000	100%	好倉

\* 任先生已成立的酌情信託，Sherman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任先生轉讓至Sherman Int'l，Sherman Int'l的股份構成信託的資產，而任先生為該信託的創始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8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8月31日，下列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於股份及相關股 份之總權益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略百分比 (附註1)	好倉／淡倉
Sherman Investment(附註2)	實益權益	1,203,639,818	40.18%	好倉
	其他	280,000,000	9.35%	好倉
		50,000,000 (附註3)	1.67%	淡倉
Sherman Int'l(附註4)	受控公司權益	1,483,639,818	49.53%	好倉
		50,000,000	1.67%	淡倉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Trustee」) (附註5)	受託人	1,483,639,818	49.53%	好倉
嚴女士(附註6)	配偶權益	1,562,726,668	52.17%	好倉
		50,000,000 (附註3)	1.67%	淡倉
	實益權益	1,342	0.00%	好倉
瑞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7)	受控公司權益	436,635,118	14.58%	好倉
		397,827,022 (附註7及8)	13.28%	淡倉

## 董事報告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的2,995,320,92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已用於計算概略百分比。
- (2) Sherman Investment由一間酌情信託間接全資擁有，任先生為酌情信託的創立人，彼對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具有影響力。
-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1月12日的證券借貸協議，Sherman Investment按及在證券借貸協議中所述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向借股方提供合共最多330,000,000股股份之證券借貸。Sherman Investment將按要求向借股方交付最多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
- (4) Sherman Int'l擁有Sherman Investment的全部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Sherman Investment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HSBC Trustee為一間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而任先生為該酌情信託的創立人，擁有Sherman Int'l的全部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Sherman Int'l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嚴女士為任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嚴女士被視為於任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2021年8月31日，瑞士銀行、UBS Switzerland AG、UBS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及UBS Europe SE分別為397,301,598股股份、3,303,520股股份、376,000股股份、234,000股股份及35,42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及瑞士銀行與UBS Switzerland AG分別擁有397,567,023股股份及259,999股股份的淡倉。相關權益包括(a)有關160,490,345股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有關88,562,925股相關股份的淡倉，構成上市實體結算衍生工具；及(b)有關25,557,000股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有關24,570,025股相關股份的淡倉，構成非上市現金結算衍生工具。
- (8) 瑞士銀行、UBS Switzerland AG、UBS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及UBS Europe SE均由瑞銀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瑞銀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瑞士銀行、UBS Switzerland AG、UBS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及UBS Europe SE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8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薪酬政策

本集團根據員工的才能、資歷、能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挑選員工、釐定其薪酬及擢升員工。本集團的主要行政人員薪酬乃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釐定，該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及行政人員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審核及釐定行政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亦為員工設有一項公積金及股份獎勵計劃(誠如下文所述)。

## 股份獎勵計劃

為獎勵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其他僱員及顧問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及為本集團吸引和留住合適人才，我們於2014年11月10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董事會其後於2015年4月28日對其進行修訂並重新命名為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亦於2020年10月12日採納僱員購股計劃。

## 董事報告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相關計劃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6。

## 1.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0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能夠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董事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參與基準擴大後，將使本集團能夠獎勵該等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人士。基於董事有權決定個別人士須實現表現目標以及按逐項基準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加上購股權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或董事可能釐定的較高價格，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會努力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致使股份市價上升，從而透過獲授購股權獲利。

### (b) 可參與人士

董事(就本段而言，該詞包括獲正式授權的董事委員會)可全權酌情決定邀請屬下列任何類別參與人士且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服務供應商。

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由屬於任何該等類別參與人士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授出購股權。為免生疑慮，除非經董事另行決定，否則本公司向屬於任何該等類別參與人士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認購股份或本集團其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本身不得當作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論。

任何該等類別參與人士獲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將由董事不時根據董事認為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的貢獻而決定。



## 董事報告

### (c)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當日已發行股份10%，該10%限額相當於266,800,000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但不包括因就上市而言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86,460,568股（相當於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6.23%）。

在上文(a)段的規限和不影響下文(d)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其股東發出通函，並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擴大一般計劃限額，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10%，而計算限額時，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本公司向其股東寄發的通函須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

在上文(a)段的規限和不影響本文(c)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另行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過一般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或（如適用）在尋求該批准前，向本公司特別指定的參與人士授出本文(c)段所述經擴大限額的購股權。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須載有指定參與人士的一般資料、將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到該等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

### (d) 每名參與人士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己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人限額**」）。倘於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進一步授出合共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則須向股東寄發通函，且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該名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向上述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而就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規定計算行使價而言，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視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 董事報告

**(e)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因行使該名人士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已獲授予及將獲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0.1%(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較高百分比)；及
- (ii) 按股份於建議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較高的金額)；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必須在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惟已在通函內表明有意在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的任何關連人士則除外。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獲授的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動必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f)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期限**

參與人士可自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五個營業日內接納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後翌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惟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前終止。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在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之建議中列明，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 董事報告

### (g) 股份認購價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股份認購價將為由董事釐定的價格，惟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

- (i) 於建議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倘於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的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則上市股份的新發行價將用作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
- (iii) 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接納所授出之購股權時應付1.00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 (h) 授出購股權的時限

倘發生內幕消息事件或作出有關內幕消息事宜的決定，則不得建議授出購股權，直至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有關內幕消息為止。尤其於緊接下列較早期限前一個月開始的期間內概不得建議授出購股權，直至業績公告日期為止：(i)就批准本公司的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而舉行董事會議的日期(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首先知會聯交所有關日期)；及(ii)本公司須刊發其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公告(不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後日期。

在上市規則規定的標準守則或本公司所採納的任何相應守則或證券買賣限制規定禁止董事買賣股份的期間或時限內，董事不得向該等身為董事的參與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10日起十年期間維持有效。

## 董事報告

## (j) 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披露於2021年8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所有承授人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 8月31日	行使期/日期	行使價	
		於2020年 9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附註)	歸屬期/日期
<b>董事</b>										
張景震	2018年6月14日	400,000	-	-	-	(400,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1年1月1日
		400,000	-	-	-	-	400,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2年1月1日
		400,000	-	-	-	-	400,0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3年1月1日
James William Beeke	2018年6月14日	200,000	-	-	-	(200,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1年1月1日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2年1月1日
		200,000	-	-	-	-	200,0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3年1月1日
Peter Humphrey Owen	2018年6月14日	138,400	-	-	-	(138,4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1年1月1日
		138,400	-	-	-	-	138,4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2年1月1日
		138,400	-	-	-	-	138,4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3年1月1日
黃立達	2019年6月28日	62,000	-	-	-	(62,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1年1月1日
		62,000	-	-	-	-	62,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2年1月1日
		62,000	-	-	-	-	62,0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3年1月1日
	2018年6月14日	60,000	-	-	-	-	60,000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4年1月1日
		138,400	-	-	-	(138,4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1年1月1日
		138,400	-	-	-	-	138,4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2年1月1日
2019年6月28日	138,400	-	-	-	-	138,4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3年1月1日	
	62,000	-	-	-	(62,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1年1月1日	
	62,000	-	-	-	-	62,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2年1月1日	
2019年6月28日	62,000	-	-	-	-	62,0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3年1月1日	
	62,000	-	-	-	-	62,0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3年1月1日	
	60,000	-	-	-	-	60,000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4年1月1日	
小計		<b>3,122,400</b>	-	-	-	<b>(1,000,800)</b>	<b>2,121,600</b>			

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2018年6月14日及2019年6月28日前的收市價分別為7.28港元(經本公司於2018年7月9日進行的股份拆細所調整)及3.09港元。

## 董事報告

##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2020年					於2021年		行使價 (附註)	歸屬期/日期
		9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8月31日	行使期/日期		
<b>僱員總計</b>										
第六批	2018年6月14日	6,440,000	-	-	(380,000)	(6,060,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1年1月1日
第七批	2018年6月14日	6,440,000	-	-	(1,252,800)	-	5,187,2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2年1月1日
第八批	2018年6月14日	6,440,000	-	-	(747,200)	-	5,692,800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7.22港元	2023年1月1日
第十一批	2019年6月28日	2,265,000	-	-	(135,000)	(2,130,000)	-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1年1月1日
第十二批	2019年6月28日	2,145,000	-	-	(390,000)	-	1,755,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3.11港元	2022年1月1日
小計		23,730,000	-	-	(2,905,000)	(8,190,000)	12,635,000			
總計		26,852,400	-	-	(2,905,000)	(9,190,800)	14,756,600			

就購股權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其他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

## 2. 股份獎勵計劃

(a)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董事會於2015年4月28日對其進行修訂。

授出股份獎勵(「獎勵」)旨在表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及各自均為「參與計劃公司」)董事、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僱員及顧問對本公司過往成就所作的貢獻。本公司有意繼續尋求不同的方法，以激勵、挽留及獎勵參與計劃公司的董事、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同時日後可能實施其他股份獎勵計劃或其他以股份支付的酬金計劃。

### (b) 獎勵

憑每份獎勵，有權於歸屬期末收取一股股份，惟須達成股份獎勵計劃規定的歸屬條件。對每份獎勵而言，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可收取一股股份(受歸屬所限)。

合資格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質押或轉讓獎勵，惟承繼者除外。

### (c) 授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規定，本公司授出獎勵之對象為按董事會從參與計劃公司的董事、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僱員及顧問(「合資格參與者」)中酌情挑選的受益人(「受益人」)。在適用歸屬條件達成前，獎勵項下的股份不會發放。

### (d) 獎勵涉及的股份

本公司將不時轉撥必需的資金並指示計劃受託人(「計劃受託人」)透過市場交易購買股份以履行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由計劃受託人以信託形式持有，直至獎勵歸屬時發放予受益人為止。

本公司向其關連人士授出獎勵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



## 董事報告

**(e) 授出及購買股份限制**

倘董事會持有關於參與計劃公司的未公佈內幕消息或根據上市規則任何守則或規定及所有不時適用的法例董事被禁止進行買賣，則不得向計劃受託人作出購買股份的指示，亦不得授出獎勵。

**(f) 獎勵的歸屬**

獎勵歸屬與否，取決於受益人於董事會釐定的歸屬期內有否持續受僱於參與計劃公司。歸屬後，本公司將指示計劃受託人代本公司向受益人發放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倘受益人終止受僱於參與計劃公司或終止企業高級職員授權，其獎勵將會被沒收：(i)就僱傭合約而言，沒收將於接獲解僱函當日或提呈辭職函當日(視乎情況而定)起生效，即使於任何通知期(不論是否已經發出或達成通知期)或在其他情況下為僱傭協議終止日期，及(ii)就企業高級職員授權而言，沒收將於授權期限屆滿當日或解僱當日或發出解僱通知日期生效。

倘若受益人退休或提前退休，獎勵不會被沒收。然而，獎勵歸屬予承授人前，股份不獲發放。

倘若受益人僱主於歸屬期內不再屬參與計劃公司，持續受僱條件將被視為並無達成。

承授人並無亦毋須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發行的股份支付任何代價。

**(g) 各受益人的限額**

根據於2016年11月29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一名受益人可獲授但未歸屬的獎勵的最大數目已修改至不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h) 股份獎勵計劃期間**

股份獎勵計劃應於2015年4月28日起生效及有效，並於(i)就使該等獎勵或股份獎勵計劃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獎勵之歸屬生效而言，緊接2015年4月28日第十個週年日之前的營業日(惟就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授出的任何未歸屬獎勵除外)；及(ii)就已授出的獎勵而言，董事會所釐定的提早終止日期(前提是有關提早終止不會對任何受益人的任何持續權利產生影響)的較早者終止。

**(i) 已授出尚未行使股份**

於2015年7月，計劃受託人以總代價約74,7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000,000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62,160,000股股份。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計劃受託人並無於聯交所購買任何股份，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股份，且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股份概無變動。於2021年8月31日，概無向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已發行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得股份總數為24,309,988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81%)。

## 董事報告

### 3. 僱員股份購買計劃(「僱員股份購買計劃」)

本公司的僱員股份購買計劃已於2020年10月12日批准及採納，向合資格僱員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並鼓勵合資格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本集團在中國僱傭達3年或以上的中國籍僱員有資格參與僱員股份購買計劃。每年僱員均會根據其各自層級作出供款，而受託人將負責代為購買股份。僱員股份購買計劃准許合資格僱員以僱員出資及透過獎勵匹配受限制股份(於歸屬時將以股份結算)購買本公司股份。根據僱員股份購買計劃，本集團將按合資格僱員每持有三股股份向其授出一股股份(「匹配股份」)。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僱員股份購買計劃授出任何匹配股份。

###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5日接獲香港智信財經通訊社有限公司(「智信」)的傳訊令狀，尋求(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與智信訂立的顧問協議(「顧問協議」)作出特定履約，向智信配發及發行本公司7,000,000股股份，及以損害賠償代替履約或在履約之外追討損害賠償(「智信案件」)。於2016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就該令狀送交送達確認書存檔及表明有意就索償進行抗辯。

於2016年12月，智信申請對本公司作出簡易判決。法院於2017年10月25日就簡易判決申請舉行聆訊，智信的申請遭駁回。該案件現進入主審階段。

於2018年1月29日，智信提交其經修訂申索陳述書，聲稱由於顧問協議所規定的一項期權，其享有本公司17,500,000股股份。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受理智信案件的日期定在2022年5月16日。

基於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本公司無法估計智信案件的財務影響。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並未就智信案件作出任何撥備。本公司將於此案件有任何重大進展時提供一份更新資料。

智信案件中所披露的股份數目並無計及本公司於2018年7月9日生效的股份拆細的影響。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建議徵求專業稅務意見

如本公司股東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或行使任何與本公司股份有關的權利的稅務問題存有疑問，應諮詢專業人士意見。

## 董事報告

### 公眾持股量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保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開曼群島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訴訟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董事報告」內「或然負債」一節披露外，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待決訴訟。

###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之變動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披露外，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予以披露。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 不競爭承諾

於2008年3月，創辦人、嚴美晨女士、任書玲女士及Sherman Investment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未經我們同意，不會成立與我們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或學校競爭的新實體或學校(「不競爭承諾」)。

創辦人、嚴美晨女士、任書玲女士及Sherman Investment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8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核查不競爭承諾遵守情況並信納彼等一直遵守該承諾。



## 董事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會面。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常規及內部監控相關事宜進行了討論。

### 核數師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審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出決議案提議重新委任德勤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任書良**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1年12月13日

# 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以載入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對向本公司提供架構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程度是不可或缺的。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並已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任書良先生(「**任先生**」)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本公司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領導的一致性，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計劃更有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並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保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證券交易守則，以監管董事及相關僱員就本公司證券進行的所有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

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六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 執行董事

任書良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景霞女士(首席財務官)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Alan Shaver先生

黃立達先生

董事的簡歷資料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連。

####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會並無區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任先生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本公司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領導的一致性，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計劃更有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並推行決策。

## 企業管治報告

### 已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舉行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下表載列董事的出席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任書良先生	4/4	1/1
張景霞女士	4/4	1/1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4/4	0/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4/4	0/1
Alan Shaver先生	4/4	0/1
黃立達先生	4/4	1/1

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將按照每隔約一個季度舉行一次會議於每個財政年度至少舉行四次會議。

除定期的董事會會議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主席亦在其他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下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超過董事會三分之一），其中一名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業的規定。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彼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獨立性指引就其符合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據該等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且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固定年期均不超過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Alan Shaver先生及黃立達先生的任期為三年，分別始於2019年9月1日、2019年8月31日及2019年9月1日。各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如其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而又不低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而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之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了解身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並遵守本公司的行為操守、跟進業務活動及本集團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一份正式、齊全及專設的引介，以確保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以及全面知悉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職責及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關於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董事須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巧，以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適切。所有董事均獲鼓勵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取得持續專業發展的主要方法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課程／ 研討會／會議	閱讀書籍／ 期刊／文章
任書良先生	✓	✓
張景霞女士	✓	✓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	✓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	✓
Alan Shaver先生	✓	✓
黃立達先生	✓	✓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有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三個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各委員會均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成立。董事會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亦會應股東要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會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列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向董事會提出獨立意見而為董事會提供協助、監督審核過程以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檢討使本集團僱員可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宜中可能存在的的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即黃立達先生、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及Alan Shaver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立達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表所列：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黃立達先生	3/3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3/3
Alan Shaver先生	3/3

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及報告、有關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上的重大事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外部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在執行董事不列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會面三次。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i)檢討及批准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和目的而制定的表現掛鈎薪酬；及(iv)審閱及批准獎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及Alan Shaver先生。Beeke先生為執行董事，而Owen先生及Shaver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Owen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表所列：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3/3
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	2/3
Alan Shaver先生	3/3



##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上，薪酬委員會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高級職員薪酬、加強員工留聘及招聘的長期獎勵及本公司其他相關事宜。薪酬委員會亦審閱其職權範圍的充分性，以及檢討薪酬委員會的工作成效。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的已付／應付高級管理層(包括所有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範圍載列如下：

範圍	高級管理層人數
1,5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及D.3段。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有以下兩大主要職責：(i)提名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表現、制定並向董事會推薦提名指引、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ii)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的情況。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任書良先生、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及Alan Shaver先生。任先生為執行董事，而Owen先生及Shaver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先生為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 董事提名政策

於2018年11月9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甄選標準及流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於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考慮性格、誠信、資歷，包括候選人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中所描述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因素。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本公司亦將根據上市規則考慮候選人的獨立性及所承諾的充足時間，以履行擔任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

## 企業管治報告

就委任董事而言，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的人士而言，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將根據以上甄選標準評估相關候選人，以釐定相關候選人將獲委任為董事的資格，並因此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甄選董事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

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審閱退任董事向本公司作出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並審議彼等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是否符合以上標準，並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表所列：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任書良先生	1/1
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	1/1
Alan Shaver先生	1/1

會議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重選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本公司於企業管治方面及對企業管治守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及監管要求的合規情況的政策及常規、並討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其持續專業發展是否充足。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確認及相信董事會多元化對加強其表現質素的裨益並致力在所有層面保持董事會的多元觀點，具體而言，指與本公司的策略及目標之一致者。於釐定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提名時，本公司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將對多元觀點、可計量目標及達致多元化目標的過程進行定期評估。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每年監督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對現行董事會的成員多元化表示滿意，及並不推薦建議對董事會規模作任何變更。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就其於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7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誠如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分別約人民幣671,9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000元，以及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00,800,000元。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500,000,000元將於2021年8月31日起12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39,500,000元。此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其他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引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鑑於此等情形，本公司管理層已經採取並將採取若干計劃和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包括：(1)考慮與銀行討論豁免既有貸款融資協議(本金額約為204,600,000新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84,400,000元)已違反貸款契諾；(2)磋商取得新銀行貸款300,000,000新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00,000,000元)以取代已違反貸款契諾的既有貸款；(3)與當地政府部門討論遵守《實施條例》；及(4)調整策略專注於發展不受《實施條例》影響的高中及海外學校。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前提是(1)上述融資計劃可順利完成；(2)政府並無進一步頒佈將對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規例及詮釋；及(3)中國及南亞的新冠疫情將持續改善。

於計及上文所載的措施及假設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現金資源滿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內到期的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合宜之舉。

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討論已載於「董事報告—核數師對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不發表意見」、「獨立核數師報告—不發表意見」、「獨立核數師報告—不發表意見的基準」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持續經營評估」各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外部核數師。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不計代墊付開支)現列如下：

核數師服務項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b>審核服務：</b>	
年度審核服務	3,150
<b>非審核服務：</b>	
環境、社會及管治諮詢服務	105
稅務顧問服務	18
轉讓定價服務	100
檢討持續關連交易	100
就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出具安慰函	600
<b>總計</b>	<b>4,073</b>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高度重視並已全面負責設立及維持完備且有效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持份者的利益，並每年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負責評估和確定其在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和程度。管理層有責任執行董事會有關設計、實施及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決定。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明確界定權責的管理架構。該等系統僅旨在為保障資產不被濫用或虧損、交易乃根據管理層授權而執行，以及備有可靠及適當之會計記錄以供編製財務資料且無重大錯誤陳述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該等系統旨在有效地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提供有效的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對影響本集團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事項會根據一套標準準則進行識別、評價及排序。對被視為重大的風險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及指定風險負責人。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執行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及外部核數師進行的審閱，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審計部門的報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功能。管理層確認已履行其職責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已確保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功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屬充足。管理層已向董事會確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並致力不斷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會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泄，本集團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公告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使該等資料能以清晰及持平的方式呈述，即須平等地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

###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2018年8月27日起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溫敏儀女士(「溫女士」)為公司秘書。於溫女士任期內，本公司與溫女士之間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財務經理及總部的首席財務官助理任書玲女士(「任女士」)。

於2021年4月28日，溫女士於卓佳與本公司之間的服務合約屆滿後辭任公司秘書，而任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任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其專業資格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任女士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所有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會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在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在認為適合時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大會亦可應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上述主要營業地點，則為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並由請求人簽署，惟該等請求人於送達要求之日須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

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將予在其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請求人自身或持有彼等所有投票權50%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盡量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達有關要求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且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致使彼等須召開大會所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

要求書上應列明請求人的姓名、於本公司持股數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提議收錄的議程及建議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宜詳情，並由有關請求人簽署。

### 向董事會提出疑問

股東有意向董事會提出任何疑問時，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回應口頭或匿名查詢。

### 聯絡詳情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寄送至以下地點：

地址： 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13樓1302室  
投資者關係部門  
傳真： (852) 3565 5967  
電郵： ir@mapleleaf.net.cn

為免產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妥為簽署之原文書面請求、通知、聲明或查詢(按情況而定)，送達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若法例規定，股東資料或會因應法律要求被披露。

### 與股東及投資者聯繫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理解非常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或(倘彼等缺席)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將與股東會面，解答其疑問。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更改其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最新組織章程細則亦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不發表意見

吾等獲委聘審計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並無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準章節所述事宜的重要性，吾等尚未能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其他方面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持續經營評估」章節)所述，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分別約人民幣671,919,000元及人民幣2,451,711,000元，以及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00,751,000元。於2021年8月31日，貴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28,583,000元，其中人民幣2,547,183,000元將於2021年8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而 貴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39,477,000元。此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其他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引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貴公司董事已經採取了一些計劃和措施來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計劃和措施的成果，而此等計劃及措施亦存在多種不確定因素，包括(i)能否豁免既有融資協議中已違反的貸款契諾；(ii)能否儘快獲得約人民幣1,442,000,000元的新銀行貸款以取代已違反貸款契諾的現有貸款；(iii)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促進民辦教育實施條例的未來發展及詮釋及(iv)新冠疫情。

倘 貴集團不能實現上述計劃和措施，可能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且必須通過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為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如適用)以做出調整。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有所體現。

鑒於 貴集團對該等計劃和措施的執行涉及多項不確定因素及其可能產生的累積影響，我們無法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 董事及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可真實而公平地反映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採取其認為必要的該等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管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根據吾等受聘的協定條款出具核數師報告，此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然而，由於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準章節所述事宜，吾等未能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

根據國際道德準則委員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鍾振翔。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12月13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附註11)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6	941,015	385,882
收益成本		(525,265)	(228,405)
毛利		415,750	157,477
投資及其他收入	8	76,010	47,9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736,628)	7,24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65	–
營銷開支		(15,716)	(10,436)
行政開支		(250,725)	(132,724)
財務成本		(116,271)	(12,513)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5,815)	56,997
稅項	10	(46,104)	(13,57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671,919)	43,425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11	(2,451,711)	465,654
年內(虧損)溢利	12	(3,123,630)	509,079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的匯兌差額		(31,326)	2,126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3,154,956)	511,2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71,919)	43,425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2,455,712)	461,8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3,127,631)	505,278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4,001	3,801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4,001	3,801
		(3,123,630)	509,079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附註1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3,158,957)</b>	507,404
非控股權益		<b>4,001</b>	3,801
		<b>(3,154,956)</b>	511,2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703,245)</b>	45,551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b>(2,455,712)</b>	461,853
		<b>(3,158,957)</b>	507,404
<b>每股(虧損)盈利</b>			
來自持續經營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15	<b>(105.27)</b>	17.01
攤薄(人民幣分)	15	<b>(105.27)</b>	17.0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15	<b>(22.62)</b>	1.46
攤薄(人民幣分)	15	<b>(22.62)</b>	1.4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8月31日

	附註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校舍及設備	16	2,002,303	3,842,542
使用權資產	17	84,738	503,975
投資物業	19	328,876	348,741
商譽	20	1,896,803	2,449,342
其他無形資產	21	863,515	1,004,663
收購物業及設備預付款項		3,477	8,996
租賃用書本		388	1,3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	132,000
		<b>5,180,100</b>	<b>8,291,60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896	18,487
按金、預付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91,567	174,0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8,274	12,9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1,548,151	1,412,668
受限制現金	26	–	48,5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739,477	1,310,907
應收關聯方款項	44	296,757	–
		<b>2,701,122</b>	<b>2,977,621</b>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28	441,673	1,506,0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9	208,158	628,088
租賃負債	30	9,388	30,641
應付所得稅		89,418	116,300
借款	31	2,547,183	2,303,062
應付關聯方款項	44	6,053	–
		<b>3,301,873</b>	<b>4,584,093</b>
<b>流動負債淨額</b>		<b>(600,751)</b>	<b>(1,606,47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579,349</b>	<b>6,685,137</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8月31日

	附註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4	9,309	9,309
儲備		1,379,548	4,517,6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88,857	4,526,962
非控股權益	37	–	96,673
總權益		1,388,857	4,623,635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2	255,820	333,592
借款	31	81,400	1,327,504
租賃負債	30	9,430	170,335
可換股債券	33	753,665	–
應付代價		204,005	203,225
或然代價		24,178	26,846
應付關聯方款項	44	1,861,994	–
		3,190,492	2,061,502
		4,579,349	6,685,137

第80至168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12月13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任書良

張景霞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就受限制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外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以股份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9,309	1,162,552	(1,540)	(23,855)	13,463	251,717	31,106	2,710,151	4,152,903	92,872	4,245,775
年內溢利	-	-	-	-	-	-	-	505,278	505,278	3,801	509,07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2,126	-	-	-	2,126	-	2,12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126	-	-	505,278	507,404	3,801	511,205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20,023	-	(20,023)	-	-	-
以股份付款	-	-	-	-	-	-	16,177	-	16,177	-	16,17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4)	-	(150,656)	-	-	-	-	-	-	(150,656)	-	(150,656)
分派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息	-	1,134	-	-	-	-	-	-	1,134	-	1,134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的股份	-	-	-	1,575	-	-	(1,908)	333	-	-	-
於2020年8月31日	9,309	1,013,030	(1,540)	(22,280)	15,589	271,740	45,375	3,195,739	4,526,962	96,673	4,623,635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	(3,127,631)	(3,127,631)	4,001	(3,123,63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31,326)	-	-	-	(31,326)	-	(31,326)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31,326)	-	-	(3,127,631)	(3,158,957)	4,001	(3,154,956)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17,605	-	(17,605)	-	-	-
以股份付款	-	-	-	-	-	-	8,570	-	8,570	-	8,5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c)	-	-	12,282	-	-	-	-	-	12,282	(12,282)	-
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附註2)	-	-	-	-	(104,868)	-	-	104,868	-	(88,392)	(88,392)
於2021年8月31日	9,309	1,013,030	10,742	(22,280)	(15,737)	184,477	53,945	155,371	1,388,857	-	1,388,85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a：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包括自公開市場購買以用於本公司董事（「董事」）於2014年11月10日批准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附註b：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金額自除稅後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一般儲備及(ii)學校發展基金：

- (i) 根據中國相關規例，有限責任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於各曆年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每年撥款10%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其餘額達相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
- (ii)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規例，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須按不少於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相關學校資產淨值年度增加值的25%撥款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將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採購或升級教育設備。
- (iii) 於受影響學校終止綜合入賬後（附註2），相關法定盈餘儲備人民幣104,868,000元已予撥回。

附註c：於本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權益股東結付其應付該附屬公司款項以換取其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該交易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所結付款項與本公司所獲得額外股本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入賬為其他儲備。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附註11)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5,815)	56,997
就以下項目作調整：		
租賃用書本攤銷	497	578
無形資產攤銷	65,366	3,943
投資物業折舊	3,545	4,093
物業、校舍及設備折舊	79,854	26,2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05	5,548
利息開支	116,271	12,513
以股份付款	8,570	16,177
出售物業、校舍及設備虧損	1,759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50	(1,496)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420)	–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52,737)	–
利息收入	(42,180)	(21,355)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商譽	199,215	–
– 其他無形資產	2,416	–
– 物業、校舍及設備	545,230	7,339
– 使用權資產	46,798	–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	(1,765)	–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541)	(5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111)	(8,093)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57,007	101,952
合約負債減少	(19,564)	(51,839)
按金、預付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707	26,741
存貨減少(增加)	1,591	(2,668)
應付/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31,328	1,080,8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減少)增加	(27,349)	18,926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46,720	1,173,957
已付所得稅	(56,787)	(33,180)
已收利息	38,012	11,844
	327,945	1,152,621
非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473,618	(526,80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01,563	625,81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附註11)
投資活動		
提取受限制現金	48,566	1,881
結清收購代價調整	45,375	-
出售物業、校舍及設備所得款項	9,718	4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204	2,402,2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收股息	541	511
購買物業、校舍及設備	(122,252)	(179,65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319,772)
結清收購代價	(50,778)	(3,492,597)
購買租賃用書本	(355)	(218)
購買投資物業	-	(10,427)
	<b>(64,981)</b>	<b>(3,597,943)</b>
終止綜合入賬的受影響學校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65,375)</b>	-
非持續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b>(66,788)</b>	<b>(85,926)</b>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197,144)</b>	<b>(3,683,869)</b>
融資活動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808,551	-
償還借款	(858,602)	(3,259)
已付利息	(78,165)	(10,194)
償還租賃負債	(9,021)	(3,928)
可換股債券發行成本付款	(8,138)	-
新增借款	-	3,212,618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	(1,412,668)
已付股息	-	(149,522)
	<b>(145,375)</b>	<b>1,633,047</b>
非持續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b>(19,978)</b>	<b>(16,300)</b>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165,353)</b>	<b>1,616,747</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560,934)</b>	<b>(1,441,304)</b>
於9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310,907</b>	<b>2,762,328</b>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b>(10,496)</b>	<b>(10,117)</b>
於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b>739,477</b>	<b>1,310,90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7年6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為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而其最終控股方為任書良先生；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th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寶龍街道寶龍社區寶荷路76號(郵編：518116)。

本集團以「楓葉」品牌在中國及以「加拿大國際學校」及「皇壹國際學校」品牌在東南亞經營多所雙語民辦學校及幼兒園，主要專注在中國及東南亞提供雙文憑高中課程(英屬哥倫比亞省課程及中國課程)和雙語教育。

##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 合約安排

鑒於中國對外商擁有境內學校設有規管限制，本集團通過大連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大連教育集團」)、深圳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深圳教育集團」)、大連楓葉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武漢楓葉外籍人員子女學校(「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統稱「綜合聯屬實體」)於中國進行其大部分業務。全資附屬公司大連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大連北鵬軟件」)、深圳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深圳北鵬軟件」)(統稱「北鵬軟件」)已與綜合聯屬實體及其各自的股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以便北鵬軟件及本集團可：

- 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有效的財務及營運控制；
- 行使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持有人投票權；
- 收取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北鵬軟件提供業務支援、技術及顧問服務的代價；
- 就向綜合聯屬實體各自的股權持有人購入綜合聯屬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零代價或中國法律及規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獲得不可撤回的獨家權利。北鵬軟件可隨時行使該等期權，直至其購入綜合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及／或全部資產為止。此外，綜合聯屬實體不得銷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於未獲北鵬軟件事先同意而向其股權持有人作任何分派；及向大連教育集團及深圳教育集團股權持有人取得大連教育集團及深圳教育集團全部股權的質押作為附屬抵押品，擔保大連教育集團及深圳教育集團應付北鵬軟件全數款項以及大連教育集團、深圳教育集團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履行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 合約安排(續)

鑒於中國法律的限制，故無就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協定任何質押協議。為進一步加強本公司對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權益保證，本公司將不同人士及職能的職責分開，以確保大連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及武漢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公司印章已妥為保管，受本公司全權控制，且未獲本公司允許則不得使用。

本集團並無擁有綜合聯屬實體任何股權。然而，根據合約安排，本集團可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權力、因參與綜合聯屬實體而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本集團被視為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視綜合聯屬實體為間接附屬公司。本集團已將綜合聯屬實體(受影響學校除外，見下文)的資產和負債以及收入和開支綜合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 近期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中國國務院頒佈《實施條例》，該條例於2021年9月1日生效。《實施條例》的主要條文包括但不限於：(1)禁止外國投資者通過併購及合約安排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包括向中國居民提供的六年小學教育及三年初中教育)的民辦學校及提供學齡前教育的非營利性學校(「**受影響學校**」)，及(2)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因此，與受影響學校的合約安排於《實施條例》生效後被視為不可執行。根據其對合約安排的重新評估及《實施條例》的深遠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利用合約安排的權力指導相關活動的能力以及影響其受影響學校的可變回報的能力已於緊接《實施條例》生效前2021年8月31日之前終止。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本集團作出相關決定以自受影響學校獲得重大可變回報不再可行。因此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緊隨《實施條例》生效前喪失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並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

#### 持續經營評估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分別約人民幣671,919,000元及人民幣2,451,711,000元，以及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00,751,000元。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28,583,000元，其中人民幣2,547,183,000元將於2021年8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39,477,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 持續經營評估(續)

上述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會引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鑑於此等情形，本公司董事已經採取了一些計劃和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包括：(1)考慮與銀行討論豁免既有貸款融資協議(本金額為204,648,000新元，相當於人民幣984,375,000元)已違反貸款契諾(附註31)；(2)磋商取得新銀行貸款300,000,000新元(相當於人民幣1,442,000,000)(「新貸款」)以取代已違反貸款契諾的既有貸款；(3)與當地政府部門討論遵守《實施條例》；及(4)調整策略專注於發展不受《實施條例》影響的高中及海外學校。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前提是(1)上述融資計劃可順利完成；(2)政府並無進一步頒佈將對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規例及詮釋；及(3)中國及南亞的新冠疫情將持續改善。

儘管有上述情況，於批准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並無就豁免既有貸款融資協議中的已違反貸款契諾取得同意，及尚未簽訂新貸款協議。此外，該等融資計劃的結果、有關條例及規例以及新冠疫情的未來發展存在其他不確定性。倘本集團不能實現上述計劃和措施，可能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且必須通過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為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如適用)以做出調整。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有所體現。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提述之修訂本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等準則及修訂本乃於2020年9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變革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提述之修訂本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 3.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澄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一組經整合的活動及資產毋須產出亦符合資格構成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至少須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方會被視作業務。

該修訂本刪除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及持續製造產出的評估。該等修訂亦引入額外指引，有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過程。

此外，該修訂本引入一項可選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根據可選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的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於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中，則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經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商譽。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該可選集中度測試。

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影響，惟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作出任何收購的未來期間。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變革－第二階段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2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物業、校舍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sup>2</sup>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自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變革 – 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變革 – 第二階段涉及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具體對沖會計處理要求及伴隨有關修改及對沖會計處理修訂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

- **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修改。**就變革所需的修改(因利率基準變革直接導致並按經濟上相當基準作出之所需修改)引入可行權宜方法。該等修改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入賬。所有其他修改乃使用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入賬。就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承租人會計建議相似可行權宜方法；
- **對沖會計處理要求。**根據該修訂本，對沖會計處理不僅是因利率基準變革而終止。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須予以修訂以反映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之修改。經修訂的對沖關係應符合申請對沖會計處理之所有資格標準，包括有效性規定；及
- **披露。**該修訂本亦要求披露資料，以令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本集團面臨的利率基準變革所帶來風險的性質和程度和如何管理該等風險以及實體從銀行同業拆息過渡至其他基準利率的進程，以及實體如何管理此過渡。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掉期利率(「掉期利率」)銀行貸款，該等貸款將受到利率基準變革的影響。本集團預期若該等貸款之利率基準因應用該修訂本之變革有所變動，將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收益或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訂本就評估將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作出澄清及提供補充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規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修訂本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於12個月內結清負債的影響；及
  - (ii) 倘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仍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之情況下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附有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股本工具進行結算的條款，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影響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包括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時不符合股本工具分類的交易對手換股權。本集團基於本集團須透過現金結算贖回該等工具的最早日期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於2021年8月31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53,665,000元並被分類為非流動(如附註33所載)。於應用該修訂本後，除須透過現金結算贖回外，於行使不符合股本工具分類的換股權後轉讓股本工具亦構成結算可換股債券。鑒於換股權可於2021年3月9日或之後行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可換股債券將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蓋因持有人可選擇於十二個月內進行轉換。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 4.1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在可見未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

根據以下所述會計政策，除若干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範圍內以股份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就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其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而言，估值方法會進行調整，以使估值方法結果於初始確認時等於交易價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1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得出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4.2 重大會計政策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包括綜合聯屬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i)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ii)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iii)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內。

於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入賬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4.2 重大會計政策(續)****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

倘若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取消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且以下列兩者間之差額計算(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總和及(ii)資產(包括商譽)之先前賬面值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之負債。所有以往於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有關該非附屬公司的金額，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般進行列賬(即如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重新分類到損益或轉移到另一個權益類別)。

**非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為已予處置或分類為持作待售並代表一個單獨的主要業務線或營運地區的實體的組成部分，為處置該業務線或營運地區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為一間專門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於損益表單獨呈列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後溢利或虧損及就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或處置資產或處置組別構成非持續經營業務確認的稅後收益或虧損。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應佔淨現金流量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單獨呈列。

**業務合併***可選集中度測試*

自2020年9月1日起，本集團可選擇於逐項交易的基礎上進行可選的集中度測試，其允許簡化就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所作出的評估。倘購入總資產的所有公平值大部分集中在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符合集中度測試。經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不屬於業務而無需進一步評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續)

#####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發行之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除若干確認豁免外，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定義(已由2010年9月發佈的「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所取代)。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其公平值進行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ii)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付款安排或本集團訂立之以股份付款安排以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iii)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款項(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租期於收購日期後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的有利或不利租賃條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4.2 重大會計政策(續)****業務合併(續)***業務合併(續)*

商譽是以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的金額淨值之差額計算。倘經重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的收購日期的金額淨值超過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有所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有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數額或按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則或然代價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於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之一部分。符合資格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將予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計量期間」(不可超過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產生之調整。

不合資格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後續會計處理取決於如何將或然代價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會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亦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相應之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所確立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目的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應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即就內部管理而言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及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就於報告期間內收購產生商譽而言，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會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商譽(續)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會於釐定出售的損益金額時計入商譽的應佔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 客戶合約所得收益

當(或隨著)履約責任獲達成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教學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教學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教學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控制權會按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已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就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付款的可強行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明確教學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教學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教學用品或服務的責任。

關於同一項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客戶合約所得收益(續)

*具有多重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交易價格的分攤)*

對於包含一項以上履約責任的合約，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

明確教學用品或服務相關的各項履約責任之單獨售價於合約成立時釐定。其指本集團將承諾的商品或服務單獨出售予客戶的價格。倘一項獨立的銷售價格不能直接觀察，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技術進行估計，以便最終分攤至任何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反映本集團預期將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

*隨時間推移確認收益：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完全達成學費及寄宿服務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輸出法計量，即確認收益乃基於直接計量迄今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相對於合約項下所承諾剩餘商品或服務的價值，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本集團擁有權利收取金額與本集團迄今已完成之履約價值直接對應之代價，本集團則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金額確認收益。

#####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視何者合適而定)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作為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與投資組合內的個別租賃並無重大差異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電腦設備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電腦設備租賃。確認豁免同樣適用於低價值資產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另一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之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所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該資產所處位置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項下要求之狀態將產生之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經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調整，本集團因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而導致的租賃負債調整除外。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將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用年期末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不符合投資物業或存貨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於「投資物業」中呈列。

#####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之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金額；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及
- 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之權利)。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長及租賃款項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發生變化或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發生變化，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經市場租金調查／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付款後的市場租金利率變動而出現變化，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使用初步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 租賃修訂

除了本集團因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外，本集團於以下情況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之權利以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並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按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透過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因Covid-19疫情的直接影響產生的租金優惠，倘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本集團選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該變動是否為租賃修訂：

- 租賃款項變動引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大致上等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
- 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款項；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款項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寬免或豁免租賃款項入賬為可變租賃款項。相關租賃負債乃經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於事件發生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的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給承租人，該合約被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所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基準按有關租賃的租期於損益內確認。

#####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並非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概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收支項目乃按期內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於該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下的權益累計。

收購海外業務所獲得之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4.2 重大會計政策(續)****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供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將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與之有關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貼時方會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之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尤其是，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有關資產賬面值扣減，並於有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及理性化基準轉入損益內。

倘政府補貼作為開支或已發生的虧損應收補償、或是以給予本集團即時的財務支援為目的而獲得，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其可收取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該等補貼呈列為「其他收入」。

**僱員福利***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其有權取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予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有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僱員累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以股份付款

股權結算以股份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之股份／購股權

股權結算以股份向僱員付款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項目均以股本工具於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按照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的估算所釐定的股權結算以股份付款的公平值(並無計及所有的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歸屬期按直線基準計入，股權(以股份付款儲備)將作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對多項預期將予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對以股份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股權結算以股份付款而言，所授出股權結算以股份付款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中支銷。

當行使購股權時，過往於以股份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歸屬受限制股份時，過往於以股份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而其中任何差額則於保留盈利確認。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以年內應課稅溢利為基準。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因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應課稅溢利很可能用於抵銷可扣除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除暫時差額確認。如暫時差額源自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皆無影響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商譽或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如暫時差額源自商譽之初始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4.2 重大會計政策(續)****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但本集團可以控制該暫時差額的撥回且在可預見的未來該暫時差額不太可能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除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該稅率以在報告期末前已實行或實質實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強制以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由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結清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如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各自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產生於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則有關稅務影響計入該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在評估所得稅處理的任何不確定性時，本集團會考慮個別集團實體在其所得稅申報時，相關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所使用或提議使用的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倘有此可能，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之釐定與所得稅申報中之稅務處理一致。倘有關稅務機關不可能接納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則採用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反映各項不確定性的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校舍及設備

除下述在建工程外，物業、校舍及設備為包括持作生產貨品或供應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除在建物業外，物業、校舍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在其估計可用年期使用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經扣除其剩餘價值)。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竣工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將歸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校舍及設備。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及設備相同的基準，於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校舍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折舊乃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確認。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停用及預期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物業終止確認的期間內計入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4.2 重大會計政策(續)****無形資產***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被視作其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不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且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具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將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單項估計，當無法單項地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以訂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礎，公司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被分配到可訂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獨有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之減值(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及一致基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一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一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撥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則須增加至經修訂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 租賃用書本

租賃用書本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攤銷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攤銷按書籍的經濟年限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值。存貨的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全部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必需成本。銷售必需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銷售時必定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 金融工具

集團實體成為工具的合約條文的一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所有日常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購買或出售指按於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有關公平值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乃於損益中即時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已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合適)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淨賬面值的利率。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除於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日期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後續變動外(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確認的或然代價)，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應用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應用自下一個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的實際利率確認。倘由於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相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應用自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報告期初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實際利率確認。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準則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理財產品)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除非清晰指明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之股息為有關投資之部分可收回成本，否則當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有關股息，有關股息於損益確認。股息乃計入損益中「投資及其他收入」一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測試。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乃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評估，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就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計量虧損撥備，惟本集團於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時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進行。

本集團經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經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集體評估。

##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時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是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重大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身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推斷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及具支持性資料盡示相反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之標準之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所得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數款項(並無計及本集團所持之任何抵押品)時，則出現違約事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iii)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之違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交易對手方有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資產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方已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計及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受到本集團收回程序下執行活動的約束。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之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出現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見及概率加權金額，其乃按有關因加權產生的違約風險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間的差額，並已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用之現金流量與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之現金流量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形成分組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所處行業；及
- 可用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的組成部分持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的情況除外，於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已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4.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一個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的購回直接於股本中確認及扣除。概無收益或虧損於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時於損益確認。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可換股債券

投資者可選擇將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本。

本集團將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可換股債券指定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該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的餘下金額則於損益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內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可換股債券信貸風險導致的公平值變動隨後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相反，其於終止確認可換股債券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無法從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如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的期間，則修訂會計估計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如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關鍵會計判斷

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的關鍵會計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 合約安排

鑒於中國對外商擁有本集團學校設有規管限制，本集團通過綜合聯屬實體於中國進行大部分業務。本集團並無擁有綜合聯屬實體任何股權。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可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權力、因參與綜合聯屬實體而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後，董事認為因合約安排以及其他措施，本集團對綜合聯屬實體(受影響學校除外)(附註2)擁有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已將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資料綜合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受影響學校除外)(附註2)。

儘管如此，就本集團對綜合聯屬實體(受影響學校除外)的直接控制權而言，合約安排以及其他措施的效力或許不及直接合法擁有權，且中國法制存有的不確定因素可阻礙本集團對綜合聯屬實體(受影響學校除外)業績、資產及負債之實益權利。按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北鵬軟件、綜合聯屬實體(受影響學校除外)與其股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符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並可合法執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關鍵會計判斷(續)****合約安排(續)**

關於受影響學校(附註2)，董事於《實施條例》生效後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受影響學校乃基於以下分析及判斷：控制本集團對受影響學校的權力；(2)本集團承擔參與受影響學校所得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回報的權利；及(3)本集團使用對受影響學校的權力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的能力。於作出該等判斷時，董事已考慮《實施條例》的規定以及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基於法律意見，一般祖父規則能否適用於《實施條例》生效前的既有合約安排並無在《實施條例》中特別說明，可能視乎相關政府部門的進一步詮釋而定。因此法律顧問無法斷定本集團與受影響學校之間的既有合約安排仍具法律約束力及於《實施條例》生效後可依法執行。因此，董事認為，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本集團根據合約安排作為主事人為自身利益作出並執行相關決定以指導相關活動，從而影響並取得受影響學校產生的可變回報的做法不再可行，故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緊隨《實施條例》生效前喪失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並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就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這些假設及來源均具重大風險，或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a) 物業、校舍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校舍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如有)。於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管理層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賬面值能否得到可收回金額的支持，倘為使用價值，基於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將採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單項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管理層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1年8月31日，於計及有關物業、校舍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人民幣545,230,000元及人民幣46,798,000元(2020年：人民幣7,339,000元及無)已分別確認後，進行減值評估的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校舍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02,303,000元及人民幣84,738,000元(2020年：人民幣3,842,542,000元及人民幣503,975,000元)。物業、校舍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於附註18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b) 商譽及商標減值

釐定商譽及商標有否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及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管理層在評估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可收回金額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及假設。可收回金額乃參考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釐定，須就預測期內貼現率、學生增長率及學費作出重大假設，以便得出貼現未來現金流量分析的淨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導致調低未來現金流量或調高貼現率，則可收回金額將予以調整，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此外，由於不確定Covid-19疫情的發展和演變以及金融市場的波動，估計現金流量和貼現率於本年度將更難預測。

於報告期末，商譽及商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96,803,000元及人民幣557,039,000元(2020年：人民幣2,449,342,000元及人民幣587,629,000元)(扣除累積減值虧損人民幣199,215,000元及人民幣2,416,000元(2020年：無及無))。有關減值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22。

##### (c)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計量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可換股債券人民幣753,665,000元(2020年：無)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根據重大不可觀測輸入數據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於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須進行判斷及估計。雖然本集團認為該等估值為最佳估計，持續的Covid-19疫情及《實施條例》的影響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干擾，從而導致有關本年度估值所用估計不確定因素及輸入數據波動程度更高。與該等因素有關的假設變動可能導致對該等工具的公平值進行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請見附註33及附註39(c)。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

收益指(i)來自學費及寄宿費的服務收入、(ii)向學生提供冬夏令營的收入、(iii)向學生銷售教科書的收入，以及(iv)向學生提供海外升學諮詢服務及銷售教育用品及教材的收入(經扣除退款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服務線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如下：

## (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學費及寄宿費	830,346	292,696
冬夏令營	974	3,370
出售課本	10,669	10,687
其他	99,026	79,129
	<b>941,015</b>	<b>385,882</b>
<b>確認收益的時間</b>		
隨時間推移	855,514	318,922
於某一時間點	85,501	66,960
	<b>941,015</b>	<b>385,88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續)

#### (ii)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 學費及寄宿費(隨時間推移確認的收益)

就學費及寄宿服務而言，本集團於服務期內透過旗下高中、初中、小學、幼兒園及外籍人員子女學校以固定費用向客戶(個別學生)提供課堂教育服務及寄宿服務。該等服務主要於每個學年開始前預先付款。學費及寄宿服務的服務期為相關學年。合約負債就所收取的費用予以確認，而收益尚待確認。

董事已釐定，提供學費及寄宿服務的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達成，原因為客戶於整個服務期內同時收取及消耗該等服務的利息。

##### 冬夏令營收益(隨時間推移確認的收益)

其他教育相關服務包括以固定費用向學生提供的冬夏令營及假期教育活動。該等服務主要於提供服務前預先付款。其他教育相關服務的服務期為冬夏令營或假期教育活動的期限。合約負債就所收取的費用予以確認，而收益尚待確認。

董事已釐定，其他教育相關服務的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達成，原因為客戶於整個服務期內同時收取及消耗該等服務的利息。

##### 出售課本(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向第三方購買課本及其他教材，再轉售予學生。本集團於將課本及教材的控制權轉移予學生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銷售課本及教材的收益。由於經考慮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向其客戶提供貨品的承諾並具有存貨風險等指標，本集團於特定貨品轉讓予客戶前控制該等貨品，則本集團認為其為交易的當事人。因此，本集團按毛額基準確認銷售課本及教材產生的收益。

##### 其他(包括隨時間推移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其他指來自收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經營的學校食堂的管理費收益、海外升學諮詢服務的收入以及出售教育用品及教材之收益，其單獨而言並不重大。就收取的管理費而言，本集團於整個服務期內隨著時間確認收益；而就海外升學諮詢服務、出售教育用品及其他教材的收入而言，本集團於貨品及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學生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

#### (iii) 交易價分配至客戶合約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分配至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份未履約)的交易價於2021年8月31日預期於一年內確認人民幣441,673,000元(2020年：人民幣1,506,002,000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許可，分配至該等尚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並未予以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7. 經營分部

向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著重於所提供的服務類型。

於2020年8月26日收購新加坡的Star Readers Pte. Ltd.後，本集團海外國際學校教育業務開始貢獻大部分收益及溢利。自本年度起，開始編製不同的分部資料並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中國分部
- (ii) 海外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東南亞從事國際學校教育。主要經營決策人在作出有關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業績的決定時審閱按服務線劃分的收益分析。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為中國分部的一部分，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將受影響學校單獨呈列為非持續經營業務。以下分部資料不包括非持續經營業務的金額(附註11)。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相應資料已予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公司間交易已予對銷，而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之間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調整。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分部 人民幣千元	海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369,546	571,469	941,015
分部間銷售	-	-	-
分部虧損	(457,392)	(151,795)	(609,187)
未分配項目：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			(8,557)
企業行政開支			(8,071)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			(625,8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7. 經營分部(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分部 人民幣千元	海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349,525	36,357	385,882
分部間銷售	–	1,204	1,204
分部溢利(虧損)	93,487	(20,468)	73,019
未分配項目：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			(10,238)
企業行政開支			(5,784)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56,997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所產生虧損／賺取溢利(並無分配企業行政開支以及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中國分部	3,746,200	6,441,595
海外分部	4,135,022	4,827,635
合併資產	7,881,222	11,269,230
分部負債		
中國分部	4,454,681	4,401,066
海外分部	2,037,684	2,244,529
合併負債	6,492,365	6,645,5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7. 經營分部(續)****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經營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及負債分配予中國分部，蓋因有關金額並不重大。

**主要客戶**

概無單一客戶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東南亞經營。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69,546	349,525	997,979	3,566,676
新加坡	523,875	–	3,720,103	4,144,874
馬來西亞	38,253	19,190	389,876	503,447
其他	9,341	17,167	72,142	76,612
	<b>941,015</b>	<b>385,882</b>	<b>5,180,100</b>	<b>8,291,60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8. 投資及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40,417	20,051
政府補貼	19,139	8,563
來自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2,920	16,669
向第三方提供短期貸款的利息收入	1,763	1,304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541	511
其他	1,230	852
	<b>76,010</b>	<b>47,950</b>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人民幣13,157,000元(2020年：人民幣1,732,000元)。

###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52,737	–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1,960	4,142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11	8,093
出售物業、校舍及設備虧損	(1,759)	–
匯兌收益淨額	450	1,496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420	–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物業、校舍及設備	(545,230)	(7,339)
– 商譽	(199,215)	–
– 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	(46,798)	–
– 其他無形資產	(2,416)	–
其他	2,112	851
	<b>(736,628)</b>	<b>7,243</b>

### 10. 稅項 持續經營業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徵稅包括		
即期稅項：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2,118	14,742
– 遞延稅項(附註32)	(16,014)	(1,170)
	<b>46,104</b>	<b>13,57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0. 稅項(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以如下方式與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溢利	<b>(625,815)</b>	56,997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提之稅項	<b>(156,454)</b>	14,249
獲授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b>(3,589)</b>	(9,562)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b>4,235</b>	14,556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b>13,667</b>	6,432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b>198,415</b>	-
使用先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b>(5,149)</b>	(173)
就稅務目的而言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53,507)</b>	(63,987)
就稅務目的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b>48,486</b>	52,057
年內的徵稅	<b>46,104</b>	13,572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Maple BVI」)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因分別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並無業務而均獲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稅法豁免繳稅。

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各年度於香港進行的業務並無應課稅溢利。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收稅項。

稅務局為馬來西亞財政部轄下機關，負責管理根據所得稅法頒佈的直接稅項。馬來西亞的標準公司稅率為24%。

新加坡的標準公司稅率為17%及新加坡實行一級制企業稅制度。

大連北鵬軟件自2017公曆年起有資格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身份。大連北鵬軟件自2017公曆年起有資格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身份有效期為三年並已於2019年12月2日續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0. 稅項(續)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出資人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有資格享有與公立學校同等的優惠稅待遇，其須由相關稅務機關每年進行檢討。大連楓葉國際學校(「大連楓葉高中」)及武漢楓葉國際學校已獲相關地方稅務機構授予豁免，學費收入免徵企業所得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不課稅學費收入為人民幣214,028,000元(2020年：人民幣255,948,000元)，及相關不可扣稅開支為人民幣98,082,000元(2020年：人民幣111,062,000元)。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稅務虧損為人民幣143,099,000元(2020年：人民幣155,838,000元)，可作抵扣日後應課稅溢利之用。由於未來應課稅溢利流量無法預測，故並無就該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21年8月31日，稅務虧損人民幣133,813,000元(2020年：人民幣155,838,000元)將於2026年(2020年：2025年)前不同年份到期。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徵收預扣稅。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且有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暫時差額，故此並無就源自中國附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之累計未分配溢利的暫時差額人民幣1,023,451,000元(2020年：人民幣1,444,398,000元)，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2021年8月31日，存在若干與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d. Ltd.(「CIS」，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的不確定稅收項目，該等項目與有關實體與其直接控股公司之間的融資安排的稅收立法詮釋有關。於評估不確定稅收項目的任何適當撥備要求時，本公司會考慮與IRAS討論取得的進展、對可能結果的專家建議以及判例法的任何最新進展，而有關不確定稅收項目尚未作出相關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1. 非持續經營業務

誠如附註2所披露，由於《實施條例》的頒佈，董事重新評估合約安排並認為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對受影響學校的控制權，而受影響學校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作出評估，就經營及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各受影響學校均包括可予清晰區分的業務及現金流量，因此各受影響學校均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董事將受影響學校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而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單獨呈列。有關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比較資料已予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於2021年8月31日，受影響學校持有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905,548,000元，而終止將受影響學校綜合入賬後的一次性虧損總額於年內確認並計入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1,210,134	1,142,726
銷售成本	(618,820)	(586,978)
投資及其他收入	9,093	11,8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478)	18,271
營銷開支	(22,473)	(21,717)
行政開支	(115,350)	(92,469)
財務成本	(5,258)	(5,797)
除稅前溢利	456,848	465,860
稅項	(3,011)	(206)
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虧損前年內溢利	453,837	465,654
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虧損	(2,905,548)	—
年內(虧損)溢利	(2,451,711)	465,65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1.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包括以下：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酬及其他津貼	433,463	442,65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454	20,388
僱員成本總額	461,917	463,045
物業、校舍及設備折舊	69,612	66,597
無形資產攤銷	9,547	11,5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892	27,791
租賃用書本攤銷	631	855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410)	(649)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受影響學校為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淨額貢獻約人民幣473,618,000元(2020年：人民幣(526,803,000元))，就投資活動支付約人民幣66,788,000元(2020年：人民幣85,926,000元)及就融資活動支付約人民幣19,978,000元(2020年：人民幣16,300,000元)。

### 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校舍及設備	1,218,880
使用權資產	334,661
商譽	252,848
其他無形資產	18,282
收購物業及設備已付預付款項	1,155
租賃用書本	387
按金、預付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3,9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5,37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68,047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6,757)
合約負債	(978,4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84,841)
租賃負債	(161,538)
應付所得稅	(33,681)
遞延稅項負債	(44,381)
已出售資產淨值	2,993,9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1. 非持續經營業務(續)

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的虧損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2,993,940)
非控股權益	88,392
終止綜合入賬虧損	(2,905,548)

## 12. 年內(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酬及其他津貼	408,231	157,46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852	3,016
— 以股份付款	8,570	16,177
僱員成本總額	425,653	176,659
來自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12,920)	(16,669)
減：		
因年內有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而承擔的直接經營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	1,120	1,703
租金收入淨額	(11,800)	(14,966)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物業、校舍及設備	545,230	7,339
— 商譽	199,215	—
— 使用權資產	46,798	—
— 其他無形資產	2,416	—
物業、校舍及設備折舊	79,854	26,219
無形資產攤銷	65,366	3,9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05	5,548
投資物業折舊	3,545	4,093
核數師酬金	3,150	3,050
租賃用書本攤銷	497	578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52,737)	—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1,420)	—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	(7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3.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僱員薪酬

####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向董事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支付薪酬的詳情如下：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任書良(附註1)	—	3,422	—	—	3,422
— 張景霞	—	1,913	605	—	2,518
— James William Beeke	—	778	303	—	1,081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黃立達	340	—	282	—	622
— Peter Humphrey Owen	327	—	281	—	608
— Alan Shaver	306	—	—	—	306
總計	973	6,113	1,471	—	8,557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任書良(附註1)	—	3,605	455	—	4,060
— 張景霞	—	2,015	980	—	2,995
— James William Beeke	—	777	490	—	1,267
非執行董事					
— Howard Robert Balloch(附註2)	391	—	(452)	—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黃立達	376	—	458	—	834
— Peter Humphrey Owen	354	—	457	—	811
— Alan Shaver	332	—	—	—	332
總計	1,453	6,397	2,388	—	10,238

附註：

- (1) 任書良先生於兩個年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在以上披露的薪酬中包含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提供服務的薪酬。
- (2) Howard Robert Balloch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3.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僱員薪酬(續)

## 僱員

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在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包含兩名(2020：三名)董事，其薪酬已收錄於上述披露。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餘下三名(2020年：兩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6,863	2,167
以股份付款	–	1,314
	<b>6,863</b>	<b>3,481</b>

除董事外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薪酬級別如下：

	2021年 僱員人數	2020年 僱員人數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b>3</b>	<b>2</b>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董事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14. 股息

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股東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的受託人派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6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5.0分)(股息合共為人民幣150,656,000元)。

本公司董事並未建議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5. 每股(虧損)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數字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2021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3,127,631)	505,278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2,455,712)	461,853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虧損)盈利	(671,919)	43,425

股份數目：

	截至 2021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70,940	2,970,54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5
就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70,940	2,970,550

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各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數目，為經去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有的未授出或未歸屬股份而得出。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股份數目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蓋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已獲轉換，因為假設可換股債券獲行使會導致持續經營業務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數目為經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得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5. 每股(虧損)盈利(續)****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數字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2021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虧損)盈利	<b>(3,127,631)</b>	505,278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者相同。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基於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約人民幣(2,455,172,000)元(2020年：人民幣461,853,000元)及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分母計算，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為每股人民幣(82.66)分(2020年：每股人民幣15.55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6. 物業、校舍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9月1日	2,500,673	128,084	10,922	53,919	119,269	45,083	2,857,950
添置	59,416	2,727	597	4,515	8,440	244,774	320,469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1,142,355	11,475	967	12,207	5,617	22,778	1,195,399
轉自在建工程	48,042	-	-	-	-	(48,042)	-
出售	-	-	(684)	(197)	(2,006)	-	(2,887)
匯兌調整	7,859	231	6	234	67	(96)	8,301
於2020年8月31日	3,758,345	142,517	11,808	70,678	131,387	264,497	4,379,232
添置	-	706	866	5,610	9,385	129,593	146,160
轉自在建工程	312,833	-	-	-	-	(312,833)	-
終止綜合入賬	(1,196,348)	(116,982)	(5,364)	(41,825)	(89,644)	(47,553)	(1,497,716)
出售	(24,045)	(636)	(867)	(1,388)	(767)	-	(27,703)
匯兌調整	(57,848)	(648)	(57)	(681)	(336)	(359)	(59,929)
於2021年8月31日	2,792,937	24,957	6,386	32,394	50,025	33,345	2,940,044
折舊及減值							
於2019年9月1日	313,768	18,407	5,168	22,570	78,796	-	438,709
年內撥備	61,143	10,243	1,213	7,520	12,697	-	92,816
減值虧損	-	-	-	-	-	7,339	7,339
出售時撇銷	-	-	(643)	(141)	(1,908)	-	(2,692)
匯兌調整	310	49	6	106	47	-	518
於2020年8月31日	375,221	28,699	5,744	30,055	89,632	7,339	536,690
年內撥備	109,760	12,698	1,593	10,936	14,479	-	149,466
終止綜合入賬	(153,291)	(32,416)	(3,251)	(24,440)	(65,438)	-	(278,836)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附註18)	545,230	-	-	-	-	-	545,230
出售時撇銷	(9,715)	(514)	(824)	(1,250)	(542)	-	(12,845)
匯兌調整	(1,222)	(159)	(12)	(146)	(76)	(349)	(1,964)
於2021年8月31日	865,983	8,308	3,250	15,155	38,055	6,990	937,741
賬面值							
於2021年8月31日	1,926,954	16,649	3,136	17,239	11,970	26,355	2,002,303
於2020年8月31日	3,383,124	113,818	6,064	40,623	41,755	257,158	3,842,5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6. 物業、校舍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校舍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外，均在計及其成本0%至5%的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1.9%至4.0%
租賃裝修	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19.0%至20.0%
傢私及裝置	11.9%至48.0%
電腦設備	19.0%至20.0%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樓宇由本集團按中期租約持有。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正為位於中國的樓宇申領物業證，其賬面值為人民幣278,633,000元(2020年：人民幣262,987,000元)。

##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優惠租約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8月31日 賬面值	298,508	201,384	4,083	503,975
於2021年8月31日 賬面值	<b>66,101</b>	<b>18,637</b>	–	<b>84,738</b>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b>8,309</b>	<b>31,900</b>	<b>288</b>	<b>40,497</b>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7,466	25,349	524	33,339
			截至 2021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b>2,163</b>	1,177
租賃總現金流出			<b>11,184</b>	5,105
新增使用權資產			<b>3,428</b>	57,458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各種樓宇用於其營運。租賃合約訂有12個月至30年的固定期限。租期根據個別基準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間。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載於附註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8. 長期資產減值測試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綜合聯屬實體(不包括受影響學校)持有的若干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終止綜合入賬前由受影響學校佔用並預期於終止綜合入賬後繼續由受影響學校佔用。本集團推斷相關資產因《實施條例》及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而存在減值跡象並就相關資產(減值前，賬面值為人民幣545,230,000元)及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統稱「**佔用資產**」)(減值前，賬面值為人民幣46,798,000元)分別進行減值測試。

在確定佔用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董事認為(1)目前並無與受影響學校訂立使用佔用資產的租賃協議，(2)《實施條例》禁止受影響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因此，《實施條例》生效後，本集團無法向受影響學校收取使用佔用資產的費用，及(3)貴集團撤銷對已佔用資產施加重大限制的有關佔用屬不可行，有關限制為已佔用資產的特徵，而並非為實體特有的特徵。

根據上文對《實施條例》影響的評估以及佔用資產等相關情況，2021年8月31日對佔用資產作出全額減值。減值虧損人民幣545,230,000元及人民幣46,798,000元(2020年：人民幣7,339,000元及零)已分別就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9.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多個辦公室，租金須每月支付。租賃一般初始期限為1至3年。

由於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不會因租賃安排而承受外幣風險。租賃合約並不包括剩餘價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9月1日	367,038
添置	10,427
匯兌調整	(5,834)
於2020年8月31日	371,631
匯兌調整	<b>(16,560)</b>
於2021年8月31日	<b>355,071</b>
折舊	
於2019年9月1日	18,973
年內撥備	4,093
匯兌調整	(176)
於2020年8月31日	22,890
年內撥備	<b>3,545</b>
匯兌調整	<b>(240)</b>
於2021年8月31日	<b>26,195</b>
賬面值	
於2021年8月31日	<b>328,876</b>
於2020年8月31日	348,741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於2021年8月31日為人民幣399,958,000元(2020年：人民幣410,633,000元)。公平值由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戴德梁行」)就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Savills Valuation And Professional Service (S) Pte Ltd.(「Savills」)就位於新加坡的投資物業；及Suncorp Valuations就位於加拿大的投資物業進行的估值得出。戴德梁行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Savills為Singapore Institute of Valuers and Surveyors會員，而Suncorps Valuations為加拿大評估協會會員。估值由將現有具到期條款的租約中所得的租金收入資本化，得出物業權益的復歸收入潛力並按再生產新成本而定出。主要輸入數據為期內資本化比率、市面上個別單位的單位租金及再生產新成本。

估計物業公平值時，假定物業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現時用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19.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的資料載列如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商業物業單位		
於2021年8月31日	<b>8,507</b>	<b>31,600</b>
於2020年8月31日	9,120	33,000
位於新加坡的商業物業單位		
於2021年8月31日	<b>310,698</b>	<b>326,930</b>
於2020年8月31日	329,549	337,220
位於加拿大的商業物業單位		
於2021年8月31日	<b>9,671</b>	<b>41,428</b>
於2020年8月31日	10,072	40,413

上述投資物業分別按年率1.0%、2.0%及3.2%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中國、新加坡及加拿大，而位於新加坡的投資物業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31)。

### 20. 商譽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9月1日	<b>2,449,342</b>	252,848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	2,196,089
終止綜合入賬	<b>(252,848)</b>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b>(199,215)</b>	—
匯兌調整	<b>(100,476)</b>	405
於8月31日	<b>1,896,803</b>	2,449,342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2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1. 其他無形資產

	學生基數 人民幣千元	特許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9月1日	45,300	1,721	–	47,021
匯兌調整	(10)	635	468	1,09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321,941	70,618	587,161	979,720
於2020年8月31日	367,231	72,974	587,629	1,027,834
終止綜合入賬	<b>(45,300)</b>	<b>(1,721)</b>	<b>–</b>	<b>(47,021)</b>
匯兌調整	<b>(15,376)</b>	<b>(3,633)</b>	<b>(28,241)</b>	<b>(47,250)</b>
於2021年8月31日	<b>306,555</b>	<b>67,620</b>	<b>559,388</b>	<b>933,563</b>
攤銷				
於2019年9月1日	6,486	1,130	–	7,616
匯兌調整	1	36	–	37
年內撥備	11,339	4,179	–	15,518
於2020年8月31日	17,826	5,345	–	23,171
終止綜合入賬	<b>(27,067)</b>	<b>(1,672)</b>	<b>–</b>	<b>(28,739)</b>
匯兌調整	<b>(929)</b>	<b>(717)</b>	<b>(67)</b>	<b>(1,713)</b>
年內減值虧損	–	–	2,416	2,416
年內撥備	<b>53,195</b>	<b>21,718</b>	<b>–</b>	<b>74,913</b>
於2021年8月31日	<b>43,025</b>	<b>24,674</b>	<b>2,349</b>	<b>70,048</b>
賬面值				
於2021年8月31日	<b>263,530</b>	<b>42,946</b>	<b>557,039</b>	<b>863,515</b>
於2020年8月31日	349,405	67,629	587,629	1,004,663

皇峯及加拿大國際學校的商標的法定期限為十年，並可以最低成本每十年續期。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並有能力持續重續商標。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生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等，該等研究顯示商標於商標產品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期間並無可預見限制。

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擁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因預期商標可無限期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商標於其可使用年期被確定為有限前將不會被攤銷。相反，其將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已經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本集團所有的學生基數、商標及特許權均透過業務合併獲得。商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無限。學生基數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無形資產的預期用途進行攤銷。特許權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1.75至4年，並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2. 商譽及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20及21所載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商標分配至預期會從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相關單位的商譽及商標的賬面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商譽		商標	
	2021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				
大連楓葉蘭溪文苑幼兒園(「蘭溪」) <sup>(1)</sup>	—	1,026	—	—
大連楓葉金海幼兒園(「金海」) <sup>(1)</sup>	—	956	—	—
荊州楓葉國際學校(「荊州」) <sup>(1)</sup>	—	10,417	—	—
海南楓葉科教集團有限公司 (「海南科教」) <sup>(1)</sup>	—	48,065	—	—
伊思頓國際教育投資(深圳)有限公司 (「伊思頓」) <sup>(1)</sup>	—	30,453	—	—
五美(附註) <sup>(1)</sup>	—	75,051	—	—
君鵬(附註) <sup>(1)</sup>	—	74,310	—	—
瀘州七中佳德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佳德」) <sup>(1)</sup>	—	12,570	—	—
Kingsley Edugroup Berhad(「Kingsley」)	—	67,973	<b>32,508</b>	36,870
Star Readers Pte. Ltd.(「STAR」)	<b>1,896,803</b>	2,128,521	<b>524,531</b>	550,759
	<b>1,896,803</b>	2,449,342	<b>557,039</b>	587,629

附註(1)：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於2021年8月31日作為受影響學校的一部分而終止綜合入賬(詳情見附註2)。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得出。該項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核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及貼現率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用推算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其他使用價值計算的重要假設與現金流量的估計有關，當中包括預算收益，有關估計乃基於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由於不確定Covid-19疫情的發展和演變以及金融市場的波動，包括本集團營運的潛在中斷，考慮到本年度估計不確定性更高，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已於2021年8月31日重新評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2. 商譽及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稅前貼現率		推算增長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蘭溪 <sup>(1)</sup>	不適用	18.0%	不適用	3.0%
金海 <sup>(1)</sup>	不適用	18.0%	不適用	3.0%
荊州 <sup>(1)</sup>	不適用	21.1%	不適用	3.0%
海南科教 <sup>(1)</sup>	不適用	23.1%	不適用	3.0%
伊思頓 <sup>(1)</sup>	不適用	26.0%	不適用	3.0%
五美 <sup>(1)</sup>	不適用	22.9%	不適用	3.0%
君鵬 <sup>(1)</sup>	不適用	20.7%	不適用	3.0%
佳德 <sup>(1)</sup>	不適用	21.3%	不適用	3.0%
皇崑	16.3%	16.2%	2.3%	3.0%
STAR	14.0%	13.7%	1.5%	3.0%

其他假設概述如下：

	平均收益增長率	
	2021年	2020年
荊州 <sup>(1)</sup>	不適用	23.6%
海南科教 <sup>(1)</sup>	不適用	9.7%
伊思頓 <sup>(1)</sup>	不適用	25.0%
五美 <sup>(1)</sup>	不適用	10.2%
君鵬 <sup>(1)</sup>	不適用	45.8%
佳德 <sup>(1)</sup>	不適用	11.2%
皇崑	30.2%	30.9%
STAR	12.6%	10.2%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淨額如下：

	可收回金額 人民幣千元	淨額 人民幣千元
皇崑	297,625	—
STAR	3,072,607	—

附註(1)：該等現金產生單位已於2021年8月31日作為受影響學校的一部分終止綜合入賬(詳情見附註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2. 商譽及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及商標進行減值測試，若有跡象顯示商譽及商標可能已經減值，則作更頻密測試。當前年度的減值測試乃由本公司參考道衡提供的獨立估值進行，道衡為一家獨立專業估值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具備為類似資產估值的適當資歷及近期經驗，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79號華貿中心2座8樓801-803室。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考慮(1)皇崑及STAR的本年度業績，及(2) Covid-19疫情發展及其對國際差旅及國際學生的影響，將直接影響皇崑及STAR對國際學生人數的預測，從而影響未來的業績前景。基於對皇崑及STAR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本公司已就皇崑及STAR確認減值。董事確定與皇崑直接相關的商譽及商標減值，分別為人民幣66,086,000元及人民幣2,416,000元。與STAR直接相關的商譽減值，為人民幣133,129,000元。皇崑及STAR均屬於本集團的海外分部。減值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內。

管理層已就進行STAR及皇崑上述減值測試所用的關鍵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當中假設其他參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其中一個假設發生變動。

STAR敏感度分析如下：

	假設變動		可收回金額		進一步減值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平均收益增長率減少1%	11.6%	不適用	2,957,337	不適用	115,270	不適用
稅前貼現率增加0.5%	14.5%	不適用	2,528,544	不適用	544,063	不適用
推算增長率減少0.5%	1.0%	不適用	2,982,742	不適用	89,865	不適用

皇崑敏感度分析如下：

	假設變動		可收回金額		進一步減值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平均收益增長率減少1%	29.2%	29.9%	266,639	405,549	30,986	-
稅前貼現率增加0.5%	16.8%	16.7%	228,658	395,730	32,508	-
推算增長率減少0.5%	1.8%	2.5%	287,960	403,190	9,665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銀行融資抵押的存款	1,548,151	1,544,668
按報告目的分析為：		
披露為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流動資產	1,548,151	1,412,668
披露為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非流動資產	—	132,000
	1,548,151	1,544,668

- 該金額指向銀行抵押銀行存款以作為本集團獲授多項銀行融資的擔保。
- 大連教育集團與大華銀行於2016年8月23日就23,103,000新元之貸款(相當於人民幣111,073,000元)(附註31)訂立一份銀行融資協議。抵押存於該銀行的年利率為2.84%為數人民幣135,742,000元之銀行存款予銀行，為期兩年，並已於2020年8月31日續期。
- 大連北鵬軟件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7月31日就259,288,000新元之貸款(相當於人民幣1,247,218,000元)(附註31)訂立另一份銀行融資協議。抵押存於該銀行的年利率為1.82%至2.25%本金人民幣1,412,409,000元之銀行存款予銀行，為期一年，並已於2021年8月31日續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4. 按金、預付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27,178	40,370
向第三方提供短期貸款(附註)	31,414	31,414
預付租金及其他預付開支	9,403	11,042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5,581	5,841
按金	4,212	8,542
僱員墊款	186	464
應收管理費	51	12,592
應收調整代價	–	46,731
其他	13,542	17,092
	<b>91,567</b>	<b>174,088</b>

附註：於2019年7月，本集團與章丘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訂立人民幣30,000,000元的短期貸款協議，該貸款於一年內屆滿。於2021年8月，本集團將貸款協議延長至2022年7月。根據該貸款協議，有關利率應與中國人民銀行刊發的同期基準利率相同。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已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債務人過往的違約經驗及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未來狀況預測評估進行調整。本集團已就所有已逾期超過365日之應收款項悉數確認為虧損撥備，因為過往經驗表明，該等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

下表根據本集團撥備矩陣詳列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之風險狀況。由於本集團過往之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不同客戶群有顯著不同之虧損模式，因此根據逾期狀況計提之虧損撥備未有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進一步區分。以下為按通知學生付款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3,509	3,541
0至30日	592	1,019
31至60日	510	199
61至90日	189	215
超過90日	781	867
	<b>5,581</b>	<b>5,84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上市的股本證券	8,274	8,702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4,203
按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8,274	12,905

由於管理層預期將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該等金融資產，上市證券及理財產品均分類為流動。

## 26. 受限制現金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	48,566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本集團與在佳德收購目標的賣方共同管理的銀行賬戶存入人民幣48,561,000元，因此所存入款項入賬為受限制現金。受限制現金已收購最終交割後於2021年8月13日解除。

## 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原於三個月或以下到期。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按每年介乎0.35%至2.03%（2020年8月31日：0.30%至2.03%）的市場利率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27.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於各年末，銀行結餘中包括以下以與彼等牽涉的相關集團實體所用功能貨幣不同的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貨幣：		
美元(「美元」)	92,232	100,404
新加坡元(「新元」)	30,233	6,527
港元	11,500	20,818
加拿大元(「加元」)	443	3,469
澳大利亞元(「澳元」)	47	27
	<b>134,455</b>	<b>131,245</b>

### 28. 合約負債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學費及寄宿費	406,952	1,444,104
其他	34,721	61,898
	<b>441,673</b>	<b>1,506,002</b>

###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校舍及設備應付款項	62,018	153,701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開支(附註)	35,741	222,404
應計薪金	20,520	44,579
向學生收取的按金	18,953	38,588
應付收購代價	13,237	64,015
購買貨品應付款項	8,750	6,982
應計經營開支	3,575	4,784
承租人預付款項	2,089	4,470
應計收購專業費用	681	13,903
政府補貼	—	5,994
其他應付稅項	9,338	6,110
其他	33,256	62,558
	<b>208,158</b>	<b>628,088</b>

附註：該金額為向學生收取的雜項開支，將代學生繳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0. 租賃負債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一年內	9,388	30,641
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2,169	25,528
於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3,528	59,390
於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3,733	85,417
	<b>18,818</b>	200,976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12個月內須結清的款項	<b>(9,388)</b>	(30,641)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12個月後須結清的款項	<b>9,430</b>	170,335

租賃負債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2.87%至5.00%(2020年：介乎2.85%至5.00%)。

## 31. 借款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2,628,583	3,630,566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2,547,183	2,303,062
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3,228	357,992
於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46,302	917,885
於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21,870	51,627
	<b>2,628,583</b>	3,630,566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b>(2,547,183)</b>	(2,303,062)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款項	<b>81,400</b>	1,327,504

23,103,000新元及259,288,000新元(總計相當於人民幣1,358,291,000元)之借款乃以大連教育集團人民幣135,742,000元及大連北鵬軟件(附註23)人民幣1,412,409,000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40,120,000新元(相當於人民幣192,889,000元)之借款乃以抵押Maple Leaf Education Hillside Pte. Ltd. (「Maple Hillside」)擁有之投資物業人民幣310,698,000元(附註19)以及租金所得款項、租金按金及Maple Hillside的其他權利的現有及未來法定轉讓為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1. 借款(續)

204,648,000新元(相當於人民幣984,375,000元)之借款乃以(1)海外集團(包括CIS及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td.)的所有股份；(2)海外集團的所有資產；(3) CIS持有的償債準備金賬戶；(4)股息賬戶(如有)，及(5)質押大連北鵬軟件所有股份作抵押。根據貸款協議，倘(1)本集團經調整槓桿比率(經調整槓桿比率指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經營溢利(「EBITDA」)且已就(a)增加於收購該附屬公司前年度內收購的附屬公司EBITDA；及(b)減去於出售該附屬公司前年度內已出售附屬公司的EBITDA而進行調整)超過2.50:1；或(2)中國任何教育法律或法規變動，規定本集團停止辦學、停業或出售或轉讓任何其資產予第三方以遵守相關法律或法規，則貸款將成為按要求償還。於2021年8月31日，由於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上述貸款約定已遭違反，而貸款被視為按要求償還。因此，借款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59,562,000令吉(相當於人民幣93,028,000元)之借款乃以質押Kingsley International Sendirian Berhad(「Kingsley」)擁有的附屬公司)所持有的償債準備金賬戶及Kingsley所有財產及承擔的固定及浮動押記的債權證為擔保。

該等借款按介乎0.70%至4.48%(2020年8月31日：0.70%至5.58%)的固定或浮動年利率計息。

### 32.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及往年的變動：

	透過業務合併 所收購資產之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51,466
計入損益	(4,591)
收購附屬公司	285,535
匯兌調整	1,182
於2020年8月31日	333,592
計入損益	<b>(19,679)</b>
終止綜合入賬	<b>(44,381)</b>
匯兌調整	<b>(13,712)</b>
於2021年8月31日	<b>255,82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3. 可換股債券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附註)	753,665	—
按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負債	753,665	—

附註：

於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與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經辦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經辦人已同意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本金總額125,000,000美元的於2026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2021年1月27日(「發行日期」)，本公司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發行日期收取發行相關現金所得款項12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08,551,000元)。可換股債券的發行成本約1,2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138,000元)計入財務成本。可換股債券作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確認並計量。於發行日期及2021年8月31日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808,551,000元及人民幣753,665,000元(附註39)。金融負債相關的公平值變動人民幣52,737,000元則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可換股債券自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基於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2.25%計息，須自2021年7月27日開始於每半年期末(每年1月27日及7月27日)支付。

根據認購協議，持有人可選擇於2021年3月9日或之後直至2026年1月27日(「到期日」)前第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包括首尾兩日)(「轉換期」)(於寄存該等債券憑證證書以供轉換之地點)，以初步轉換價每股股份2.525港元將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繳足股款普通股(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轉換價可於認購協議若干條款及條件描述之情況下予以調整。可換股債券於2021年8月31日的轉換價為每股股份2.525港元。

於2021年8月31日，持有人概無轉換該等可換股債券。

根據認購協議的相關條款及條件發出通知後，本公司可選擇於2024年2月11日後及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贖回可換股債券。本公司可出於認購協議所述稅務原因選擇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於發生認購協議所述相關事件後或於2024年1月27日(作為持有人要求本公司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的可選認沽日期)，根據認購協議發出通知後選擇贖回可換股債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 呈列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005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	8,000,000	4,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	2,995,321	1,498	9,309

###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中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僱員乃由中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按其薪金成本之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該百分比由退休福利計劃各自的地方政府機關釐定。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 36. 以股份付款

#### 僱員股份購買計劃

本公司的僱員股份購買計劃(「僱員股份購買計劃」)已經本公司於2020年10月12日批准及採納而生效，旨在透過准許選定參與者購買本公司股份及透過獎勵匹配受限制股份(於歸屬時以股份結算)向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益的機會及對選定參與者作出鼓勵。

於本期間，概無根據僱員股份購買計劃授出任何匹配股份。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0日批准及採納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28日起生效，旨在使本公司能夠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

下文所披露之購股權股份數目已作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18年7月9日生效的股份拆細(「股份拆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6. 以股份付款(續)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授出日期	購股權類型	於2020年					2021年
			9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沒收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行使	8月31日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張景霞	2018年6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四類	1,200,000	-	-	(400,000)	-	800,000
James William Beeke	2018年6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四類	600,000	-	-	(200,000)	-	4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Humphrey Owen	2018年6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四類	415,200	-	-	(138,400)	-	276,800
黃立達	2018年6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四類	415,200	-	-	(138,400)	-	276,800
Peter Humphrey Owen	2019年6月28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六類	246,000	-	-	(62,000)	-	184,000
黃立達	2019年6月28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六類	246,000	-	-	(62,000)	-	184,000
僱員總計：								
	2018年6月14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五類	19,320,000	-	(2,380,000)	(6,060,000)	-	10,880,000
	2019年6月28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 — 第七類	4,410,000	-	(525,000)	(2,130,000)	-	1,755,000
總計			26,852,400	-	(2,905,000)	(9,190,800)	-	14,756,600
於年終可予行使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人民幣8,570,000元(2020年：人民幣14,898,000元)。於本年度，並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7. 非控股權益

	截至 2021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8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96,673	92,872
年內分佔溢利	4,001	3,8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12,282)	-
終止綜合入賬	(88,392)	-
年終結餘	-	96,673

###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有能力繼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往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關聯方款項、可換股債券、應付關聯方款項、借款及包括資本、儲備及保留溢利在內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董事持續審閱資本架構，當中考慮到資本的成本及各類資本附帶的風險。基於董事提供之建議，本集團將通過購回股份或發行新股份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9.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8,274	8,702
— 理財產品	-	4,20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6,363	3,066,723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24,178	26,846
— 可換股債券	753,665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4,876,846	4,400,7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借款、應付代價、或然代價及可換股債券。此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各自的附註。此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施行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東南亞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益及開支大部分以人民幣、新元及令吉計值。本公司及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在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8,690	4,198	95,401	45,728
新元	1,358,291	3,323,471	30,233	6,527
加元	—	—	443	3,469
美元	—	—	92,232	100,404
	<b>1,366,981</b>	<b>3,327,669</b>	<b>218,309</b>	<b>156,128</b>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新元、加元及港元貨幣的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新元、加元及港元升跌5%(2020年:5%)的敏感度。5%(2020年:5%)乃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匯報外幣風險時所用的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償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就外幣匯率變動5%(2020年:5%)調整年終換算。下表中正數表示在人民幣兌美元、新元、加元及港元升值5%時除稅前溢利減少。當人民幣兌美元、新元、加元及港元貶值5%(2020年:5%)時，溢利會有等值反向的影響，下表結餘會為負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美元溢利或虧損	4,612	5,020
有關新元溢利或虧損	(66,403)	(165,847)
有關加元溢利或虧損	22	173
有關港元溢利或虧損	4,336	2,077

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幣風險，因為報告年末的風險並不反映全年的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租賃負債(詳情見附註30)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詳情見附註23)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有關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31)。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利率及本集團新加坡元計值借款產生的新加坡元掉期利率(「掉期利率」)的浮動。本集團透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檢討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的借款比例，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全球正在進行主要利率基準的根本性改革，包括以替代的幾乎無風險的利率取代一些掉期利率(「掉期利率」)。本集團密切監視過渡至新基準利率。

#####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浮息銀行結餘及借款的利率風險釐定。倘利率增加／減少5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0,496,000元(2020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6,167,000元)。

#####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投資上市股本證券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密切監測該等投資浮動而管理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本價格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根據於報告日期與持作買賣股本工具投資有關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各股本工具價格增加／減少5%，則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因公平值變動將增加／減少人民幣413,7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違反彼等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理財產品、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以保障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除投資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理財產品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且獲信貸機構認定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本集團參考外部信用評級機構公佈的有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資料，對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進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平均虧損率，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並不重大。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董事根據過往償付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且具理據支持的前瞻性定量及定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本集團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於2021年8月31日約為人民幣600,751,000元，導致本集團處於巨大的流動資金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採取附註2所載的適當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時間，按協定還款期而定。列表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而定。列表收錄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附帶浮動利率的金融負債而言，其現金流量計算使用報告期末的利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利率 %	應要求償還 或一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	176,210	-	-	-	-	176,210	176,210
應付關聯方款項	4.75	6,053	-	125,463	2,133,624	-	2,265,140	1,868,047
租賃負債	3.02	9,595	2,451	1,907	2,103	4,274	20,330	18,818
固定及浮息借款	3.24	2,597,109	16,521	17,837	34,378	22,462	2,688,307	2,628,583
可換股債券	2.25	18,117	18,117	18,117	875,693	-	930,044	753,665
於2021年8月31日		2,807,084	37,089	163,324	3,045,798	26,736	6,080,031	5,445,323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	566,935	-	-	-	-	566,935	566,935
租賃負債	3.31	37,351	29,300	28,129	41,221	108,803	244,804	200,976
固定及浮息借款	3.20	2,380,807	407,214	939,776	37,419	32,671	3,797,887	3,630,566
於2020年8月31日		2,985,093	436,514	967,905	78,640	141,474	4,609,626	4,398,47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各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如何釐定的資料(尤其是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 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測 輸入數據
	2021年8月31日	2020年8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見附註25)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8,274,000元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8,702,000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報價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見附註25)		理財產品： 人民幣4,203,000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理財產品的合約條款估計，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	不適用
業務合併之或然負債 (計入或然代價)	人民幣 24,178,000元	人民幣 26,846,000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乃根據合適貼現率，用以體現預期未來將因收購STAR第二期交易的或然代價安排流出本集團的經濟利益的現值。	盈利目標及股息可能性(如有)
本集團發行及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可換股債券 (附註33)	人民幣 753,665,000元	-	第三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及貼現現金流量法	30.0%的預期波幅、2.613%的無風險利率、0.00%的股息率、貼現率：7.00%

附註1：單獨使用的貼現率略微增加將導致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計量大幅減少，反之亦然。貼現率增加1%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導致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減少人民幣25,766,000元。

附註2：單獨使用的預期波幅/股息率略微增加將導致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計量大幅增加/減少，反之亦然。波幅增加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導致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6,442,000元。股息率增加1%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導致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減少人民幣6,442,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業務合併之 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9月1日	26,846	–
已發行	–	808,551
虧損總額：		
計入損益	(1,420)	(52,737)
匯兌調整	(1,248)	(2,149)
於2021年8月31日	24,178	753,665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各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0.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屬於現金流量曾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應付代價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	-	-	330,989	-	193,443	-	524,432
融資現金流量	-	-	(149,522)	3,209,359	-	(20,228)	-	3,039,609
已付股息/利息	-	-	149,522	-	(10,194)	-	-	139,328
新租賃	-	-	-	-	-	6,742	-	6,742
利息開支	-	-	-	1,615	10,194	6,501	-	18,310
收購附屬公司	203,225	-	-	98,638	-	14,525	-	316,388
外匯換算	-	-	-	(10,035)	-	(7)	-	(10,042)
於2020年8月31日	203,225	-	-	3,630,566	-	200,976	-	4,034,767
融資現金流量	-	808,551	-	(858,602)	-	(28,999)	-	(79,050)
已付股息/利息	-	(9,325)	-	-	(68,840)	-	-	(78,165)
可換股債券發行成本付款	-	-	-	-	(8,138)	-	-	(8,138)
新租賃	-	-	-	-	3,428	3,428	-	-
利息開支	10,680	9,325	-	18,912	76,978	5,634	-	121,529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	(52,737)	-	-	-	-	-	(52,737)
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	-	-	-	-	-	(161,538)	1,868,047	1,706,509
外匯換算	(9,900)	(2,149)	-	(162,293)	-	(683)	-	(175,025)
於2021年8月31日	204,005	753,665	-	2,628,583	-	18,818	1,868,047	5,473,118

## 41.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1.5至5年年期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428,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428,000元(2020年：使用權資產人民幣6,742,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6,742,000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權益股東結付其應付該附屬公司款項以換取其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該交易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所結付款項與本公司所獲得額外股本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2,282,000元入賬為其他儲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2.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

本集團就租賃用途持有的所有物業於未來1至2年均有已承諾承租人。

租賃的未貼現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369	3,557
第二年	176	2,386
	<b>12,545</b>	<b>5,943</b>

### 43. 資本承擔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校舍及設備	<b>22,761</b>	102,012

於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並無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

### 4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 (i)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結餘：

關係	結餘性質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受影響學校	應收款項(即期)	<b>296,757</b>	—
受影響學校	應付款項(非即期)	<b>1,861,994</b>	—
受影響學校	應付款項(即期)	<b>6,053</b>	—

上述應付及應收受影響學校的款項指本集團與受影響學校之間的結餘。於2021年8月31日前，該等結餘於本集團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後對銷。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而該等結餘不再對銷並列示為應付或應收受影響學校的款項。截至2021年8月31日，受影響學校由本集團聯屬實體法定擁有，因此受影響學校為本集團關聯方。

應付及應收受影響學校款項的即期部分指須按要求償還的結餘。應付受影響學校款項的非即期部分指來自受影響學校的長期借款。該等借款的原定期限為五年且不計利息，該等借款的餘下期限介乎二至五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i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財政年度內的薪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1,843	11,960
離職後福利	13	10
以股份付款	2,227	4,871
其他	2,218	2,304
	<b>16,301</b>	<b>19,145</b>

**45.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5日接獲香港智信財經通訊社有限公司(「智信」)的傳訊令狀，尋求(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與智信訂立的顧問協議作出特定履約，向智信配發及發行本公司7,000,000股股份，及以損害賠償代替履約或在履約之外追討損害賠償(「智信案件」)。於2016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就該令狀送交送達確認書存檔及表明有意就索償進行抗辯。

於2016年12月，智信申請對本公司作出簡易判決。法院於2017年10月25日就簡易判決申請舉行聆訊，智信的申請遭駁回。該案件現時已進入主審階段。

於2018年1月29日，智信提交其經修訂申索陳述書，聲稱由於該協議所規定的一項期權，其享有本公司17,500,000股股份。智信案件於高等法院的一審法院的聆訊日期定為2022年5月16日。

基於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本公司無法估計智信案件的財務影響。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並未就智信案件作出任何撥備。

以上所披露的股份數目並無計及於2018年7月9日生效的股份拆細的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21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附屬公司	192,696	192,69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12,430	2,786,579
應收關聯方款項	55,333	–
物業及設備	16	26
使用權資產	613	175
	<b>2,761,088</b>	<b>2,979,476</b>
<b>流動資產</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04	16,2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274	8,7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0,592	124,277
	<b>154,070</b>	<b>149,187</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647	4,258
借款	1,247,218	2,099,395
租賃負債	602	176
	<b>1,251,467</b>	<b>2,103,829</b>
<b>流動負債淨額</b>	<b>(1,097,397)</b>	<b>(1,954,64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663,691</b>	<b>1,024,834</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附註34)	9,309	9,309
儲備	900,717	1,015,525
	<b>910,026</b>	<b>1,024,834</b>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附註33)	753,665	–
	<b>753,665</b>	<b>–</b>
	<b>1,663,691</b>	<b>1,024,83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附註：於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時，鑑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097,397,000元，董事已審慎考慮本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公司之現金流量預測及流動負債之性質，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實屬恰當，董事預期，本集團經營活動可貢獻可觀現金流入以於款項到期時償還本公司之所有到期負債及資本承擔。

儘管有上文所述，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或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影響。

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受限制 股份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1,162,552	(23,855)	31,106	(17,912)	1,151,891
年內虧損	-	-	-	(3,021)	(3,02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3,021)	(3,021)
以股份付款	-	-	16,177	-	16,17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150,656)	-	-	-	(150,656)
分派至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股息	1,134	-	-	-	1,134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的股份	-	1,575	(1,908)	333	-
於2020年8月31日	1,013,030	(22,280)	45,375	(20,600)	1,015,525
年內虧損	-	-	-	(123,378)	(123,37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23,378)	(123,378)
以股份付款	-	-	8,570	-	8,570
於2021年8月31日	1,013,030	(22,280)	53,945	(143,978)	900,71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於8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2021年	2020年	
大連楓葉國際學校	1996年4月15日 中國	5,000,000美元	100%	100%	高中教育
大連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i)	2008年3月10日 中國	33,400,000美元	100%	100%	技術支援
深圳北鵬教育軟件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i)	2021年5月31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技術支援
大連楓葉科教有限公司	2003年1月9日 中國	人民幣8,5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2003年5月23日 中國	人民幣14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楓葉國際學校 (民辦初中、小學)(附註iv)	1996年9月3日 中國	人民幣8,5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深圳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武漢楓葉國際學校	2007年6月26日 中國	人民幣21,303,454元	100%	100%	高中教育
天津泰達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08年9月1日 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重慶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09年6月25日 中國	人民幣43,50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小學教育及學前教育
武漢楓葉學校(附註iv)	2010年6月24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於8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2021年	2020年	
鎮江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1年6月21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河南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2年4月26日 中國	人民幣2,01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上海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3年3月20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0%	100%	高中及初中教育
平頂山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4年1月20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天津華苑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4年9月11日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義烏楓葉國際學校附屬學校(附註iv)	2014年11月6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大連楓葉紅超市有限公司(附註ii)	2015年4月29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零售業務
大連楓葉紅服裝有限公司(附註ii)	2015年8月26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服裝相關服務
平湖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5年9月2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楓葉教育北美有限公司(附註iii)	2016年2月4日 加拿大	零	100%	100%	教育相關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於8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2021年	2020年	
淮安恩來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6年3月18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西鹹新區空港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6年4月7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海南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1994年1月24日 中國	人民幣37,5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鹽城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7年3月2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元	0%	100%	小學教育
湖州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17年3月23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0%	100%	初中及小學教育
深圳市楓葉學校(附註iv)	2016年8月30日 中國	人民幣106,000,000元	0%	55%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海口江東楓葉國際學校(附註iv)	2004年9月1日 中國	人民幣3,300,000元	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瀘州市江陽區楓葉佳德學校(附註iv)	2019年3月15日 中國	人民幣37,100,000元	0%	75%	初中及小學教育
Kingsley International Sdn Bhd	2010年12月12日	17,500,000令吉	100%	10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	1990年5月12日	300,000新元	90%	90%	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示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部分。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篇幅過長。

附註：

- (i)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其中文名稱方為正式公司名稱。
- (ii) 北鵬軟件、大連楓葉紅超市有限公司及大連楓葉紅服裝有限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他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實體均為學校，包括高中及幼兒園。
- (iii) 該等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零，乃由於地方法律法規項下並無資本規定。
- (iv)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已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學校。
- (v) 於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